



天津滨海高职教育

高职教育通讯
(二零二二年第二期)

目 录

高职政策

《2020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	(2)
《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	(8)
《天津市职业教育创优赋能建设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	(11)
《天津市产业链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	(16)

政策解读

适应劳动技能迭代需要发展职业本科	(26)
“三教”改革如何在高职落地生根	(28)
开展职业本科教育势在必行	(30)
实验技术人员职称制度改革 激发创新创造活力	(33)

教育模式创新案例

案例 1. 建构高职青年教师“五航”培养体系	(35)
案例 2. “我的课堂我改善”——日照职院“课堂革命”的校本实践	(37)
案例 3. 上海海洋大学：“三全育人”创建优良学风 助力学生发展	(39)
案例 4. 铸魂育人，不断推进思政课混合式教学改革	(41)
案例 5. 打造深化职业教育改革、推进技能社会建设的“河南样本”	(43)

2020年全国教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1]

2020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内外环境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教育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各项决策部署，积极推进教育事业改革发展，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突破性进展，各级各类教育均取得较大成就，如期实现教育“十三五”规划确定的各项主要目标。

一、综合

图1 “十三五”时期人力资源开发主要指标



全国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13.8年，比上年提高0.1年，其中，受过高等教育比例达到53.5%，比上年提高2.6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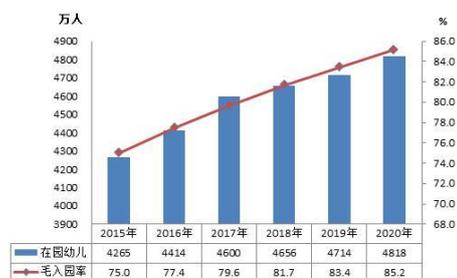
二、学前教育

全国共有幼儿园29.17万所，比上年增加1.05万所，增长3.75%。其中，普惠性幼儿园23.41万所，比上年增加3.12万所，增长15.40%，占全国幼儿园的比例80.24%。

学前教育入园幼儿^[2]1791.40万人；在园幼儿^[3]4818.26万人，比上年增加104.38万人，增长2.21%。其中，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4082.83万人，比上年增加499.88万人，增长13.95%，占全国在园幼儿的比例84.74%。

学前教育毛入园率^[4]达到85.2%，比上年提高1.8个百分点。

图2 “十三五”时期学前教育在园幼儿和毛入园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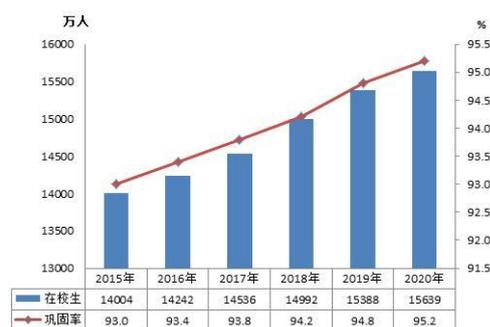


幼儿园教职工519.82万人，比上年增加28.24万人，增长5.75%；专任教师291.34万人，比上年增加15.03万人，增长5.44%。

三、义务教育

全国共有义务教育阶段学校21.08万所，招生3440.19万人，在校生1.56亿人，专任教师1029.49万人，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5]95.2%。

图3 “十三五”时期义务教育在校生和巩固率



1. 小学阶段教育

全国共有普通小学15.80万所，比上年减少2169所，下降1.35%。另有小学教学点9.03万个，比上年减少0.62万个。招生1808.09万人，比上年减少60.95万人，下降3.26%；在校生

10725.35 万人，比上年增加 164.12 万人，增长 1.55%；毕业生 1640.32 万人，比上年减少 7.58 万人，下降 0.46%。小学学龄儿童净入学率^[6] 99.96%。

小学教职工^[7] 596.63 万人，比上年增加 11.37 万人，增长 1.94%；专任教师^[8] 643.42 万人，比上年增加 16.51 万人，增长 2.63%。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9] 99.98%，生师比 16.67:1。

表 1 小学学校数、教职工、专任教师情况

	学校数 (所)	教职工数(人)	专任教师数(人)
普通小学	157979	5966300	6434178
其中：小学	157979	5590333	5233888
九年一贯制学校	—	—	742110
十二年一贯制学校	—	—	99964
小学教学点(不计校数)	(90295)	375967	358216

普通小学(含教学点)校舍建筑面积 84577.25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2990.92 万平方米。设施设备配备达标^[10]的学校比例情况分别为：体育运动场(馆)面积达标学校 92.04%，体育器械配备达标学校 96.67%，音乐器材配备达标学校 96.39%，美术器材配备达标学校 96.27%，数学自然实验仪器达标学校 95.96%，各项比例比上年均有提高。

小学总班数 286.05 万个，比上年增加 5.26 万个。其中，56~65 人的大班 3.21 万个，比上年减少 7.01 万个，占总班数的比例 1.12%，比上年下降 2.52 个百分点；66 人以上的超大班 923 个，比上年减少 5462 个，占总班数的比例 0.03%，比上年下降 0.20 个百分点。

2. 初中阶段教育

全国共有初中 5.28 万所(含职业初中 10 所)，比上年增加 390 所，增长 0.74%。招生 1632.10 万人，比上年减少 6.75 万人，下降 0.41%；在校生 4914.09 万人，比上年增加 86.95 万人，增长 1.80%；毕业生 1535.29 万人，比上年增加 81.20 万人，增长 5.58%。初中阶段毛入学率^[4] 102.5%。

初中教职工 450.31 万人，比上年增加 15.27 万人，增长 3.51%；专任教师^[11] 386.07 万人，比上年增加 11.33 万人，增长 3.02%。初中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 99.89%，生师比 12.73:1。

表 2 初中学校数、教职工、专任教师情况

	学校数 (所)	教职工数(人)	专任教师数(人)
初 中	52805	4503084	3860741
其中：初级中学	34895	2858998	2632799
九年一贯制学校	17900	1643718	685350
十二年一贯制学校	—	—	112093
完全中学	—	—	430186
职业初中	10	368	313

初中校舍建筑面积 71842.61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3879.80 万平方米。设施设备配备达标的学校比例情况分别为：体育运动场(馆)面积达标学校 94.85%，体育器械配备达标学校 97.55%，音乐器材配备达标学校 97.28%，美术器材配备达标学校 97.14%，理科实验仪器达标学校 97.13%，各项比例较上年均有提高。

初中总班数 107.34 万个，比上年增加 2.93 万个。其中，56~65 人的大班 1.25 万个，比上年减少 2.97 万个，占总班数的比例 1.16%，比上年下降 2.87 个百分点；66 人以上的超大班 225 个，比上年减少 2500 个，占总班数的比例 0.02%，比上年下降 0.24 个百分点。

3. 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12]

义务教育阶段在校生中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 1429.73 万人。其中，在小学就读 1034.86 万人，在初中就读 394.88 万人。

四、特殊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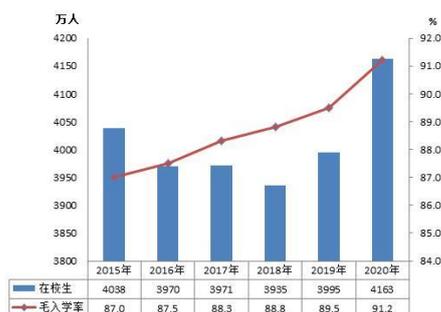
全国共有特殊教育学校 2244 所，比上年增长 52 所，增长 2.37%；特殊教育学校共有专任教师 6.62 万人，比上年增长 0.38 万人，增长 6.11%。

招收各种形式^[13]的特殊教育学生 14.90 万人，比上年增长 0.48 万人，增长 3.35%；在校生 88.08 万人，比上年增长 8.62 万人，增长 10.85%。其中，附设特教班在校生 4211 人，占特殊教育在校生的比例 0.48%；随班就读在校生 43.58 万人，占特殊教育在校生的比例 49.47%；送教上门在校生 20.26 万人，占特殊教育在校生 23.00%。

五、高中阶段教育

全国共有高中阶段教育学校 2.45 万所，比上年增长 82 所，增长 0.34%；招生 1521.10 万人，比上年增长 81.24 万人，增长 5.64%；在校生 4163.02 万人，比上年增长 168.12 万人，增长 4.21%。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91.2%，比上年提高 1.7 个百分点。

图 4 “十三五”时期高中阶段教育在校生和毛入学率



1. 普通高中教育

全国共有普通高中 1.42 万所，比上年增长 271 所；招生 876.44 万人，比上年增长 36.95 万人，增长 4.40%；在校生 2494.45 万人，比上

年增加 80.15 万人，增长 3.32%；毕业生 786.53 万人，比上年减少 2.72 万人，下降 0.34%。

普通高中教职工 294.87 万人，比上年增长 11.50 万人，增长 4.06%；专任教师 193.32 万人，比上年增长 7.40 万人，增长 3.98%。生师比 12.90:1；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 98.79%，比上年提高 0.17 个百分点。

表 3 普通高中学校数、教职工、专任教师情况

	学校数 (所)	教职工数 (人)	专任教师数 (人)
普通高中	14235	2948694	1933228
其中：完全中学	5353	1112287	566062
高级中学	7202	1422998	1268407
十二年一贯制学校	1680	413409	98759

普通高中校舍建筑面积 60050.11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 3261.55 万平方米。普通高中设施设备配备达标的学校比例情况分别为：体育运动场（馆）面积达标学校 93.05%，体育器械配备达标学校 95.10%，音乐器材配备达标学校 94.31%，美术器材配备达标学校 94.41%，理科实验仪器达标学校 94.91%。

2. 成人高中

全国共有成人高中 326 所，比上年减少 7 所。在校生 5.20 万人，毕业生 3.95 万人。成人高中教职工 2361 人，专任教师 1769 人。

3. 中等职业教育

全国共有中等职业教育学校 9896 所，比上年减少 182 所。招生 644.66 万人，比上年增长 44.30 万人，增长 7.38%，占高中阶段教育招生总数的 42.38%。在校生 1663.37 万人，比上年增长 86.90 万人，增长 5.51%，占高中阶段教育在校生总数的 39.96%。毕业生 484.87 万人，比上年减少 8.60 万人，下降 1.74%。

中等职业学校教职工 108.30 万人，比上年增长 0.98 万人，增长 0.91%。专任教师 85.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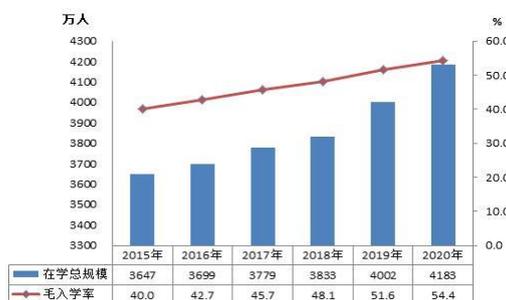
万人，比上年增加 1.45 万人，增长 1.72%。生师比 19.54:1；专任教师本科及以上学历比例 92.92%，比上年提高 0.31 个百分点；“双师型”教师比例占 30.87%，比上年提高 0.29 个百分点。

六、高等教育

全国共有普通高校 2738 所，比上年增加 50 所。其中，本科院校 1270 所（含本科层次职业学校 21 所），比上年增加 5 所；高职（专科）院校 1468 所，比上年增加 45 所。成人高等学校 265 所，比上年减少 3 所；研究生培养机构 827 个，其中，普通高等学校 594 个，科研机构 233 个。

全国各类高等教育在学总规模 4183 万人，比上年增加 181 万人。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54.4%，比上年增加 2.8 个百分点。普通高等学校校均规模 11982 人，其中，本科院校 15749 人，高职（专科）院校 8723 人。

图 5 “十三五”时期高等教育在学总规模和毛入学率



研究生招生 110.66 万人，比上年增加 19.00 万人，增长 20.74%。其中，博士生 11.60 万人，硕士生 99.05 万人。在学研究生 313.96 万人，比上年增加 27.59 万人，增长 9.63%。其中，博士生 46.65 万人，在学硕士生 267.30 万人。毕业研究生 72.86 万人，其中，毕业博士生 6.62 万人，毕业硕士生 66.25 万人。

普通本专科招生 967.45 万人，比上年增加 52.55 万人，增长 5.74%；在校生 3285.29 万人，比上年增加 253.77 万人，增长 8.37%；毕业生 797.20 万人，比上年增加 38.67 万人，增长

5.10%。另有五年制高职转入专科招生 46.28 万人；专科起点本科招生 61.79 万人。

表 4 普通本专科学生情况

	毕业生数 (人)	招生数 (人)	在校生数 (人)
普通本专科	7971991	9674518	32852948
其中：本科	4205097	4431154	18257460
专科	3766894	5243364	14595488

成人本专科招生 363.76 万人，比上年增加 61.55 万人，增长 20.37%；在校生 777.29 万人，比上年增加 108.73 万人，增长 16.26%；毕业生 246.96 万人，比上年增加 33.82 万人，增长 15.87%。

网络本专科招生 277.91 万人，比上年减少 10.63 万人，下降 3.69%；在校生 846.45 万人，比上年减少 11.39 万人，下降 1.33%；毕业生 272.25 万人，比上年增加 39.94 万人，增长 17.19%。

普通高等学校教职工 266.87 万人，比上年增加 10.20 万人，增长 3.97%；专任教师 183.30 万人，比上年增加 9.28 万人，增长 5.34%。普通高校生师比^[21]为 18.37:1，其中，本科院校 17.51:1，高职（专科）院校 20.28:1。成人高等学校教职工 3.25 万人，比上年减少 3613 人；专任教师 1.90 万人，比上年减少 1690 人。

普通高等学校校舍建筑面积 92034.13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2785.40 万平方米，增长 3.12%。另有由学校独立使用的非学校产权建筑面积 13260.79 万平方米。普通高校生均占地面积 58.32 平方米，生均校舍建筑面积 28.77 平方米，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为 16522.36 元。

七、民办教育

全国共有各级各类民办学校 18.67 万所，比上年减少 4820 所，占全国比重 34.76%；招生 1730.47 万人，比上年减少 43.87 万人，下降 2.47%；在校生 5564.45 万人，比上年减少 52.16 万人，下降 0.93%。其中：

民办幼儿园 16.80 万所，比上年减少 5280 所，下降 3.05%；入园儿童 819.32 万人，比上年减少 85.36 万人，下降 9.44%；在园幼儿 2378.55 万人，比上年减少 270.89 万人，下降 10.22%。

民办普通小学 6187 所，比上年减少 41 所，下降 0.66%；招生 145.20 万人，比上年减少 13.85 万人，下降 8.71%；在校生 966.03 万人，比上年增加 21.13 万人，增长 2.24%。

民办初中 6041 所，比上年增加 248 所，增长 4.28%；招生 243.67 万人，比上年增加 0.57 万人，增长 0.23%；在校生 718.96 万人，比上年增加 31.56 万人，增长 4.59%。

民办普通高中 3694 所，比上年增加 267 所，增长 7.79%；招生 153.39 万人，比上年增加 17.53 万人，增长 12.91%；在校生 401.29 万人，比上年增加 41.61 万人，增长 11.57%。

民办中等职业学校^[22] 1953 所，比上年减少 32 所，下降 1.61%；招生 101.46 万人，比上年增加 11.46 万人，增长 12.74%；在校生 249.40 万人，比上年增加 25.04 万人，增长 11.16%。

民办普通高校 771 所(含独立学院 241 所)，比上年增加 15 所。普通本专科招生 236.07 万人，比上年增加 16.38 万人，增长 7.46%；在校生 791.34 万人，比上年增加 82.51 万人，增长 11.64%。硕士研究生招生 1260 人，在学 2556 人。

图 6 民办教育在校生规模结构



注释：

[1] 各项统计数据均未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着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2] 含独立设置的幼儿园和附设幼儿班幼儿。

[3] 含独立设置的幼儿园和附设幼儿班幼儿。

[4] 毛入学率，是指某一级教育不分年龄的在校学生总数占该级教育国家规定年龄组人口数的百分比。由于包含非正规年龄组（低龄或超龄）学生，毛入学率可能会超过 100%。

[5]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是指初中毕业班学生数占该年级入小学一年级时学生数的百分比。

[6] 小学学龄儿童净入学率，是指小学教育在校学龄人口数占小学教育国家规定年龄组人口总数的百分比，是按各地不同入学年龄和学制分别计算的。

[7] 因九年一贯制学校的教职工数计入初中阶段教育，完全中学、十二年一贯制学校的教职工数计入高中阶段教育，而专任教师是按照教育层次进行归类，存在小学教职工数据小于专任教师数据的情况。

[8] 含九年一贯制学校和十二年一贯制学校小学段专任教师。

[9] 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是指某一级教育具有国家规定的最低学历要求的专任教师数占该级教育专任教师总数的百分比。各级教育教师的最低学历要求，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的相关规定：取得小学教师资格，应当具备中等师范学校毕业及其以上学历；取得初级中学教师、初级职业学校文化、专业课教师资格，应当具备高等师范专科学校或者其他大学专科毕业及其以上学历；取得高级中学教师资格和中等专业学校、技工学校、职业高中文化课、专业课教师资格，应当具备高等师范院校本科或者其他大学本科毕业及其以上学历。

[10]设施设备配备达标的学校，是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体育器械配备达到《教育部卫生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国家学校体育卫生条件试行基本标准的通知》（教体艺〔2008〕5号）的相关标准；音乐器材配备、美术器材配备、数学自然实验仪器、理科实验仪器等达到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的仪器配备相关标准。含普通小学、初中和普通高中。

[11]含九年一贯制学校、十二年一贯制学校和完全中学初中段专任教师。

[12]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是指户籍登记在外省（区、市）、本省外县（区）的乡村，随务工父母到输入地的城区、镇区（同住）并接受义务教育的适龄儿童少年。

[13]含特殊教育学校、附设特教班、随班就读和送教上门学生。

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

(2020—2023年)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办好公平有质量、类型特色突出的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增值赋能、以质图强，加快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更好地支撑我国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特制定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以下简称“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四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落实高度重视、加快发展的工作方针，坚持服务高质量发展、促进高水平就业的办学方向，坚持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不同类型、同等重要的战略定位，着力夯实基础、补齐短板，着力深化改革、激发活力，加快构建纵向贯通、横向融通的中国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大幅提升新时代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和服务能力，为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发展和提高国家竞争力提供多层次高质量的技术技能人才支撑。

（二）主要目标

通过建设，职业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对接更加紧密、同人民群众期待更加契合、同我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地位更加匹配，中国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更加完备、制度更加健全、标准更加完善、条件更加充足、评价更加科学。

——职业教育发展制度基本健全，职业学校层次结构合理，分类考试招生成为高职院校招生的主渠道，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投入运行。

——国务院有关部门协同配合、地方落实主责的职业教育工作机制更加顺畅，政府行业

企业学校职责清晰、同向发力，政府统筹管理、社会多元办学格局更加稳固。

——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规模大体相当、相互融通，职业学校办学定位清晰，专业设置和人才供给结构不断优化，每年向社会输送数以千万计的高质量技术技能人才。

——国家、省、校三级职业教育标准体系逐步完善，职业学校教学条件基本达标，评价体系更具职教特色，教师、教材、教法改革全面深化。

——职业学校办学水平、人才培养质量和就业质量整体提升，职业教育的吸引力和社会认可度大幅提高，有效支撑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国家重大战略。

（三）基本原则

——育人为本，质量为先。加强党对职业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推进新时代职业学校思想政治工作改革创新。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强化工学结合、知行合一，健全德技并修育人机制，完善多元共治的质量保证机制，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固本强基，综合改革。聚焦薄弱环节，着力补短板、强弱项，夯实职业教育发展基础。系统推进体制机制、教育教学、评价体系改革，为职业教育发展注入新动力，激发职业学校办学活力。

——标准先行，试点突破。健全国家、省、校三级标准体系，完善标准落地的工作机制。以打造创新发展高地为抓手，推进关键改革，突破瓶颈制约，打造一批职业教育优质资源和品牌，带动职业教育大改革大发展。

——地方主责，协同推进。构建政府行业企业学校协同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新机制，

强化省级政府统筹，加强计划执行的过程管理、检查验收和结果应用，确保各项改革措施取得实效。

二、重点任务

（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 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论述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推进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和《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纲要》，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将劳动教育纳入职业学校人才培养方案，设立劳动教育必修课程，统筹勤工俭学、实习实训、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环节系统开展劳动教育。加强职业道德、职业素养、职业行为习惯培养，职业精神、工匠精神、劳模精神等专题教育不少于16学时。加强艺术类公共基础必修课程建设，强化实践体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加强职业教育研究，加快构建中国特色职业教育的思想体系、话语体系、政策体系和实践体系。

2. 构建职业教育“三全育人”新格局

加强党委对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实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引导职业学校全面统筹各领域、各环节、各方面的育人资源和育人力量，教育引导青年学生增强爱党爱国意识，听党话、跟党走。引导专业课教师加强课程思政建设，将思政教育全面融入人才培养方案和专业课程。构建省校两级培训体系，建立辅导员职务职级“双线”晋升通道，推动辅导员专业化、职业化发展。加强中职德育工作队伍建设，办好中职学校班主任业务能力比赛。鼓励从企业中聘请劳动模范、技术能手、大国工匠、道德楷模担任兼职德育导师，建设一支

阅历丰富、有亲和力、身正为范的兼职德育工作队伍。将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评价指标全面纳入学校事业发展规划、专业质量评价、人才项目评审、教学科研成果评估等。到2023年，培育200所左右“三全育人”典型学校，培育遴选100个左右名班主任工作室，遴选100个左右德育特色案例。

3. 创新职业学校思想政治教育模式

加强中职学校思想政治、语文、历史和高职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建设，开足开齐开好必修课程，按照规定选用国家统编教材。高职学校应当根据全日制在校生总数，严格按照师生比不低于1:350的比例核定专职思政课教师岗位，中职学校要加大专职思政课教师配备力度。实施职业学校党建和思政工作能力提升计划，开展德育管理人员、专职思政课教师培训。改革思政课教师考核办法，将政治素质作为教师考核第一标准。遵循职业学校学生认知规律，开发遴选学生喜闻乐见的课程资源，因地制宜实施情景式、案例式、活动式等教法，建设学生真心喜爱、终生受益、体现职业教育特点的思政课程。持续开展职业学校“文明风采”系列活动。充分挖掘和利用地方、企业德育教育资源，鼓励引导校企共建德育实践基地。到2023年，培训10000名左右德育骨干管理人员、思政课专任教师，遴选100个左右思政课教师研修基地，分级培育遴选1000个左右思想政治课教学创新团队、10000个左右思想政治课示范课堂、10000个左右具有职业教育特点的课程思政教育案例。

（二）推进职业教育协调发展

4. 强化中职教育的基础性作用

把发展中职教育作为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和建设中国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重要基础，保持高中阶段教育职普比大体相当。系统设计中职考试招生办法，使绝大多数城乡新增劳动力接受高中阶段教育。全面核查中职学校基本

办学条件，整合“空、小、散、弱”学校，优化中职学校布局。结合实际，鼓励各地将政府投入的职业教育资源统一纳入中职学校（含技工学校、县级职业教育中心等）调配使用，提高中职学校办学效益。支持集中连片特困地区每个地市原则上至少建好办好1所符合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中职学校。建立普通高中和中职学校合作机制，探索课程互选、学分互认、资源互通，支持有条件的普通高中举办综合高中。加大“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的普职融通力度，发挥职业教育促进义务教育“控辍保学”作用。到2023年，中职学校教学条件基本达标，遴选1000所左右优质中职学校和3000个左右优质专业、300所左右优质技工学校和300个左右优质专业。

5. 巩固专科高职教育的主体地位

把发展专科高职教育作为优化高等教育结构和培养大国工匠、能工巧匠的重要方式，输送区域发展急需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不限制专科高职学校招收中职毕业生的比例，适度扩大专升本招生计划，为部分有意愿的高职（专科）毕业生提供继续深造的机会。推动各地落实职业学校毕业生在落户、就业、参加机关事业单位招聘、职称评审、职级晋升等方面与普通高校毕业生享受同等待遇。扎实推进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加强绩效考核与评价，建成一批高技能人才培养培训基地和技术技能创新平台。探索高职专业认证。推进专科高职学校高质量发展，遴选300所左右省域高水平高职学校和600个左右高水平专业群。

6. 稳步发展高层次职业教育

把发展本科职业教育作为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关键一环，培养高素质创新型技术技能人才，畅通技术技能人才成长通道。稳步推进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支持符合条件的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单位试办职业教育

本科专业。推动具备条件的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根据产业需要和行业特点，适度扩大专业学位硕士、博士培养规模，推动各地发展以职业需求为导向、以实践能力培养为重点、以产学研用结合为途径的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

（三）完善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制度体系

7. 健全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职业教育制度

推进国家资历框架建设，建立各级各类教育培训学习成果认定、积累和转换机制。加快建设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制定学时学分记录规则，引导在校学生和社会学习者建立职业教育个人学习账号，存储、积累学习成果和技能财富。支持学校按照相关规则研制具体的学习成果转换办法，按程序受理学分兑换申请，符合条件的学生可免修部分课程或模块。支持国家开放大学体系创新发展，着力提高办学质量和水平，服务全民终身学习体系建设。

8. 推动学历教育与职业培训并举并重

落实职业学校并举实施学历教育与培训的法定职责，按照育训结合、长短结合、内外结合的要求，面向在校学生和全体社会成员开展职业培训。支持职业学校承担更多培训任务，成为落实《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方案（2019—2021年）》的主力军，实现优质职业学校年培训人次达到在校生规模的2倍以上。深入推进1+X证书制度试点，及时总结试点工作经验做法，提高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行业企业认可度。发挥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在实施职业技能培训中的重要主体作用。推动更多职业学校参与1+X证书制度实施，服务学生成长 and 高质量就业。引导有条件的普通高校和职业学校参与企业大学建设。根据军队需要保证职业学校定向培养士官质量。支持国家开放大学办好面向军队军人的学历继续教育。依托职业院校、培训机构、农业技术推广站等机构，面向“三农”提供全产业链技术培训服务及技术支持，为脱贫致富

提供持续动力。引导职业学校和龙头企业联合建设 500 个左右示范性职工培训基地。

9. 强化职业学校的继续教育功能

面向在职员工、现役军人、退役军人、进城务工人员、转岗人员、城镇化进程中的新市民、城乡待业人员、残疾人、农村实用人才等社会群体开展多种形式的继续教育。鼓励职业学校积极参与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与普通高校、开放大学（广播电视大学）、独立设置成人高校、各类继续教育机构互联互通、共建共享，形成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发展合力。实施“职业教育服务终身学习质量提升行动”，遴选 200 个左右示范性继续教育基地、2000 门左右优质继续教育网络课程，在老年教育、特殊教育、学前教育、卫生护理、文化艺术等领域，遴选 500 个左右社区教育示范基地和老年大学示范校。

（四）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校企合作

10. 深化职业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建立产业人才数据平台，发布产业人才需求报告，促进职业教育和产业人才需求精准对接。研制职业教育产教对接谱系图，指导优化职业学校和专业布局，重点服务现代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现代农业。遴选建设一批产教融合型城市，推动试点城市建设开放型、共享型、智慧型实训基地。加大对农业农村等人才急需领域的职业教育供给，建设 100 所乡村振兴人才培养优质校，发挥好“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等在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中的重要作用。

11. 深化校企合作协同育人模式改革

建好用好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提升行业举办和指导职业教育的能力。支持职业学校根据自身特点和人才培养需要，主动与具备条件的企业在人才培养培训、技术创新、就业创业、社会服务、文化传承等方面开展合作。支持国有企业和大型民营企业举办或参与

举办职业教育，将企业办学情况纳入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支持行业领军企业主导建设全国性职教集团，分领域建设服务产业高端的技术技能人才标准和培养高地。全面推行现代学徒制和企业新型学徒制，鼓励企业利用资本、技术、知识、设施、设备和管理等要素参与校企合作。培育数以万计的产教融合型企业，建立覆盖主要专业领域的教师企业实践流动站，依托国有企业、大型民企建立 1000 个左右示范性流动站。发挥职教集团推进企业参与职业教育办学的纽带作用，打造 500 个左右实体化运行的示范性职教集团（联盟）、100 个左右技工教育集团（联盟）。推动建设 300 个左右具有辐射引领作用的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12. 完善校企合作激励约束机制

健全以企业为重要主导、职业学校为重要支撑、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为中心任务的产教融合创新机制。围绕关键核心技术，推动公共教学资源 and 实训资源共建共享。支持行业组织积极参与产教融合建设试点项目。对纳入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培育范围的试点企业，兴办职业教育的投资符合规定的，可按投资额的 30% 抵免当年应缴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作用，鼓励地方开展混合所有制、股份制办学改革试点，推动各地建立健全省级产教融合型企业认证制度，落实“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的组合式激励政策。

（五）健全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制度

13. 健全高职分类考试招生制度

建立健全省级统筹的高职分类考试招生制度。完善高职教育招生计划分配和考试招生办法，每年春季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组织开展以高职学校招生为主的分类考试。分类考试录取的学生不再参加普通高考。保留高职学校通过普通高考招生的渠道，保持分类考试招生为高职学校招生的主渠道。

14. 规范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形式

鼓励中职毕业生通过高职分类考试报考高职院校。推动各地将技工学校纳入职业教育统一招生平台。鼓励退役军人、下岗职工、农民工和高素质农民等群体报考高职院校，可免于文化素质考试，只参加学校组织的与报考专业相关的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测试。逐步取消现行的注册入学招生。规范长学制技术技能人才贯通培养，逐步取消中职本科贯通，适度扩大中职专科贯通，贯通专业以始读年龄小、培养周期长、技能要求高的专业为主。严格执行技能拔尖人才免试入学条件。

15. 完善“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评价方式

完善高职分类考试内容和形式，推进“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评价方式，引导不同阶段教育合理分流、协调发展，为学生接受高职教育提供多种入学方式。文化素质考试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根据《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课程标准》统一组织。职业技能测试分值不低于总分值的50%，考试形式以操作考试为主，须充分体现岗位技能、通用技术等内容。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按照专业大类统一制定职业适应性测试标准、规定测试方式。支持有条件的省份建立中职学生学业水平测试制度。鼓励高职院校与产教融合型企业联合招生。

（六）实施职业教育治理能力提升行动

16. 健全职业教育标准体系

发挥标准在职业教育质量提升中的基础性作用。适时修订中职学校、专科高职院校设置标准，研制本科职业学校设置标准。结合职业教育特点完善学位制度。实施职业学校教师、校长专业标准，制定“双师型”教师基本要求。统筹修（制）订衔接贯通、全面覆盖的中等、专科、本科职业教育专业目录及专业设置管理办法。构建国家、省、校三级专业教学标准体系，国家面向产业急需领域和量大面广的专业，修（制）订国家标准；各地根据经济社会发展

需要和有关技术规范，补充制定区域性标准；职业学校全面落实国标和省标，开发具有校本特色的更高标准。

17. 完善办学质量监管评价机制

完善政府、行业企业、学校、社会等多方参与的质量监管评价机制。完善职业学校评价制度，把职业道德、职业素养、技术技能水平、就业质量和创业能力作为衡量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内容。研究制定职业学校办学质量考核办法，省级统筹开展职业学校办学质量考核，建立技能抽查、实习报告、毕业设计抽检等随机性检查制度。完善以章程为核心的校内规则制度体系，健全职业学校内部治理结构，深入推进职业学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建设，切实发挥学校质量保证主体作用。巩固国家、省、校三级质量年报发布制度，进一步提高质量年报编制水平和公开力度。完善职业教育督导评估办法，构建国家、省、校三级职业教育督导体系。

18. 打造高素质专业化管理队伍

强化职业学校校长队伍建设，完善选拔任用机制。落实和扩大职业学校办学自主权，健全完善职称评聘、分配制度等，支持学校在限额内自主设立内设机构，按规定自主设置岗位、自主确定用人计划、按规定自主招聘各类人才。建立国家、省、市（县）分级培训机制，组织开展职业学校校长和管理干部培训，造就一支政治过硬、品德高尚、业务精湛、治校有方的管理队伍。到2023年，集中培训5000名左右中职校长（书记）和1000名左右高职院校校长（书记），各级各类培训覆盖全部职业学校管理干部。

（七）实施职业教育“三教”改革攻坚行动

19. 提升教师“双师”素质

根据职业教育特点核定公办职业学校教职工编制。实施新一周期“全国职业院校教师素

质提高计划”，校企共建“双师型”教师（含技工院校“一体化”教师，下同）培养培训基地和教师企业实践基地，落实5年一轮的教师全员培训制度。探索有条件的优质高职学校转型为职业技术师范类院校或开办职业技术师范专业，支持高水平工科院校分专业领域培养职业教育师资，构建“双师型”教师培养体系。改革职业学校专业教师晋升和评价机制，破除“五唯”倾向，将企业生产项目实践经历、业绩成果等纳入评价标准。完善职业学校自主聘任兼职教师的办法，实施现代产业导师特聘计划，设置一定比例的特聘岗位，畅通行业企业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从教渠道，推动企业工程技术人员、高技能人才与职业学校教师双向流动。改革完善职业学校绩效工资政策。职业学校通过校企合作、技术服务、社会培训取得的收入，可按一定比例作为绩效工资来源。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财政部门要充分考虑职业学校承担培训任务情况，合理核定绩效工资总量和水平。对承担任务较重的职业学校，在原总量基础上及时核增所需绩效工资总量。专业教师可按国家规定在校企合作企业兼职取酬。到2023年，专业教师中“双师型”教师占比超过50%，遴选一批国家“万人计划”教学名师、360个国家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

20. 加强职业教育教材建设

完善职业教育教材规划、编写、审核、选用使用、评价监管机制。加强意识形态属性较强的哲学社会科学教材建设，纳入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建设，做好教材统一使用工作。对接主流生产技术，注重吸收行业发展的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校企合作开发专业课教材。建立健全三年大修订、每年小修订的教材动态更新调整机制。根据职业学校学生特点创新教材形态，推行科学严谨、深入浅出、图文并茂、形式多样的活页式、工作手册式、融媒体教材。实行教材分层规划制

度，引导地方建设国家规划教材领域以外的区域特色教材，在国家和省级规划教材不能满足的情况下，鼓励职业学校编写反映自身特色的校本专业教材。编写并用好中职思想政治、语文和历史统编教材。健全教材的分类审核、抽查和退出制度。到2023年，遴选10000种左右校企双元合作开发的职业教育规划教材，国家、省两级抽查教材的比例合计不低于50%，职业学校专业课程全部使用新近更新的教材。

21. 提升职业教育专业和课程教学质量

推动依据国家战略和区域产业发展需求、专业建设水平、就业质量等合理规划引导专业设置，建立退出机制。规范人才培养方案研制发布程序，建立职业学校人才培养方案公开制度，为行业指导、企业选择、学生学习、同行交流、社会监督提供便利。加强课堂教学日常管理，规范教学秩序。推动职业学校“课堂革命”，适应生源多样化特点，将课程教学改革推向纵深。加强实践性教学，实践性教学学时原则上占总学时数50%以上，积极推行认知实习、跟岗实习、顶岗实习等多种实习方式，可根据专业实际集中或分阶段安排。完善以学习者为中心的专业和课程教学评价体系，强化实习实训考核评价。鼓励教师团队对接职业标准和工作过程，探索分工协作的模块化教学组织方式。建立健全国家、省、校三级教学能力比赛机制。遴选1000个左右职业教育“课堂革命”典型案例，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评选向课堂教学改革倾斜。

（八）实施职业教育信息化2.0建设行动

22. 提升职业教育信息化建设水平

落实《职业院校数字校园规范》，推动各地研制校本数据中心建设指南，指导职业学校系统设计学校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引导职业学校提升信息化基础能力，建设高速稳定的校园网络，联通校内行政教学科研学生后勤等应用系统，统筹建设一体化智能化教学、管理与

服务平台。推动信息技术和智能技术深度融合学校管理全过程，大幅提高决策和管理的科学化水平。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制，增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能力。遴选 300 所左右职业教育信息化标杆学校。

23. 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

主动适应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要求，以“信息技术+”升级传统专业，及时发展数字经济催生的新兴专业。鼓励职业学校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推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满足学生的多样化学习需求，大力推进“互联网+”“智能+”教育新形态，推动教育教学变革创新。探索建设政府引导、市场参与的职业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机制，服务课程开发、教学设计、教学实施、教学评价。建立健全共建共享的资源认证标准和交易机制，推进国家、省、校三级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应用，进一步扩大优质资源覆盖面。遴选 100 个左右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面向公共基础课和量大面广的专业（技能）课，分级遴选 5000 门左右职业教育在线精品课程。引导职业学校开展信息化全员培训，提升教师和管理人员的信息化能力，以及学生利用网络信息技术和优质在线资源进行自主学习的能力。

（九）实施职业教育服务国际产能合作行动

24. 加快培养国际产能合作急需人才

加强职业学校与境外中资企业合作，支持职业学校到国（境）外办学，培育一批“鲁班工坊”，培养熟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资企业急需的本土技术技能人才。鼓励国家开放大学建设海外学习中心，推动中国与产能合作国远程教育培训合作。统筹利用现有资源，实施“职业院校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境外培训计划”，选派一大批专业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出国研修访学。鼓励引进国（境）外优质职业教育机构来华合作办学，促进国际经验的本土化、再创新。

25. 提升职业教育国际影响力

推进“中文+职业技能”项目，助力中国职业教育走出去，提升国际影响力。引导职业学校与国（境）外优秀职业教育机构联合开展学术研究、标准研制、师生交流等合作项目，促进国内职业教育优秀成果海外推介。对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积极承办世界职业教育大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举办中国职业教育发展成果展，贡献职业教育的中国智慧、中国经验和中国方案，展示当代中国良好形象。

（十）实施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建设行动

26. 整省推进职业教育提质培优

主动适应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在东中西部布局 5 个左右国家职业教育改革省域试点。按照“一地一案、分区推进”原则，在学校设置、重点项目建设等方面加大政策供给，支持试点省份探索新时代区域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新模式。引导地方落实主体责任，完善地方职业教育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制度，推动各部门形成工作合力，优化职业教育办学体制机制，加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探索职业学校毕业生高质量就业模式等。

27. 合力打造职业教育样板城市

国家、省、市三级推动，建设 10 个左右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市域试点。支持地市政府把握功能区定位，加强市场化资源配置，在职业教育服务城市文明、服务城市创新、服务民生需求、服务绿色发展等领域重点突破、先行示范，率先建成与城市经济和民生相适应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开创职业教育开放办学新格局，形成一批基层首创的改革经验。

三、组织实施

（一）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把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工作的各方面全过程。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各项要求，完善省（区、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定期研

究职业教育工作制度。按照社会主义政治家、教育家的要求选好配强职业学校领导班子。职业学校要选优配强院（系）领导班子特别是党政正职，全面开展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促进学校各级党组织组织力全面提升。全面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强化党组织在职业学校的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履行好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牢牢把握学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引导广大师生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二）完善职业教育财政支持机制

新增教育经费要向职业教育倾斜，逐步建立与办学规模、培养成本、办学质量相适应的财政投入制度，进一步完善职业学校生均拨款制度，合理确定生均财政拨款水平。支持地方将职业教育纳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支持范围。鼓励社会力量兴办职业教育，健全成本分担机制，落实举办者的投入责任，拓宽经费来源渠道。各地可通过购买服务、助学贷款、奖助学金等方式对民办职业学校予以扶持。

（三）完善协同推进机制

国务院职业教育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加强对“行动计划”实施工作的指导，教育部负责实施工作的统筹协调，国务院相关部门在职责分工范围内落实相应任务。完善国家职业教育指导咨询委员会工作机制，进一步提高政府科学化决策的水平。国务院相关部门建立“行动计划”执行情况检查通报制度。各地有关部门积极承接任务项目、制定工作方案、协调支持经费、加大政策供给，将“行动计划”与“十四五”事业发展同规划、同部署、同考核，确保改革发展任务落地。“行动计划”执行情况作为省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重要内容。各地实

施成效作为国家新一轮重大改革试点项目遴选的重要依据。

（四）营造良好发展氛围

加快推进修订和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鼓励地方因地制宜制定和颁布促进职业教育发展的地方性法规。办好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发挥以赛促教促学的引领作用。办好职业教育活动周和世界青年技能日宣传活动，深入开展“大国工匠进校园”“劳模进校园”“优秀职校生校园分享”等活动。办好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开展“百姓学习之星”和“终身学习品牌项目”等认定、宣传和展示活动。加强中央和地方主流媒体、新兴媒体对职业教育的宣传力度，打造一批形式多样的职业教育宣传品牌。鼓励职业学校建好用好新型宣传平台，讲好身边的职教故事。常态化开展职业学校校园开放、企业开放日、面向中小学生的职业体验、面向社会的便民服务、职教成果展示等宣传展示及服务活动，提升职业教育的影响力和美誉度。

天津市产业链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

(2021—2023 年)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市委十一届九次、十次全会部署要求，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落实天津市制造强市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加快建设全国先进制造研发基地，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制造业立市，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围绕加快构建“1+3+4”现代工业产业体系，聚焦重点产业和关键领域，以产业链为抓手，集中攻坚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集成电路、车联网、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汽车和新能源汽车、绿色石化、航空航天 10 条产业链，全面实施“链长制”，进一步串联关键环节，补齐薄弱环节，强化优势环节，着力做大产业规模、做优产业布局、做高产业能级、做强产业竞争力，为建设制造强市提供坚实产业支撑。

二、工作目标

到 2023 年，产业链规模效应初步显现，带动重点产业规模达到 1.25 万亿元，形成产业链安全高效、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的产业生态，打造若干具有全国影响力和竞争力的产业链。

其中，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巩固领先优势，保持全国第一梯队；集成电路产业加快建

设世界最大的 8 英寸芯片生产基地；车联网产业初步建成国内领先的国家级车联网先导区；生物医药产业抢占国内疫苗领域技术制高点；新能源产业打造全国新能源产业高地；新材料产业建设国内一流新材料产业基地；高端装备产业建成国内重要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基地；汽车和新能源汽车产业建设全国新能源汽车与智能网联车发展高地；绿色石化产业建设世界级绿色石化产业基地；航空航天产业加快形成具有国际先进研发和制造水平的产业集群。

三、重点产业链

着眼提升产业链发展能级和整体竞争力，强化串链补链强链，做强信息技术应用创新、生物医药、新能源、高端装备、汽车和新能源汽车 5 条“强链”，壮大车联网、新材料 2 条“新链”，延长集成电路、绿色石化、航空航天 3 条“短链”，培育一批链主企业，推动产业链上下游、产供销整体配套。

(一)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链。发挥在操作系统和超算设备领域优势，夯实整机、数据库、安全软件、大数据分析等领域基础，加快创建信创海河实验室，围绕操作系统、数据库、工业软件等领域突破一批“卡脖子”环节；培育一批掌握核心关键技术、工程化能力强的软件龙头企业，引进一批产业链薄弱环节重点企业；产业生态体系日趋完善，形成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发展“天津品牌”。到 2023 年，产业规模持续壮大，产品供给能力显著增强，产品覆盖率显著提升，产品从“可用”向“好用”发展，在基础软件、中央处理器（CPU）设

计和集成电路、网络安全、应用软件及终端设备等子产业链打造细分产业集群。吸引和聚集高层次人才 600 名,产业从业人数新增 3 万人。带动产业规模达到 1500 亿元。

(二) 集成电路产业链。发挥集成电路(IC)设计领域优势,夯实集成电路制造、计算机零部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等领域基础,重点推动新一代 CPU、大规模集成电路晶圆生产线、先进封装生产线、化学机械抛光(CMP)设备、第三代半导体材料等项目建设,引进和研制图形处理器、存储器、第五代移动通信(5G)技术芯片、刻蚀机等高端项目和产品。到 2023 年,培育形成 5 至 7 家具有行业领先地位的龙头企业,引育若干关键核心企业,实现关键装备核心产品突破“卡脖子”,在国产 CPU、移动通信、工业控制、信息安全等细分领域形成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产业集群,培育良好产业生态,推动国产 CPU、射频芯片自给率市场份额逐年提高。产业链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经费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达到 4%以上,新增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5 家。带动集成电路产业规模达到 400 亿元。

(三) 车联网产业链。依托天津(西青)国家级车联网先导区和天津(滨海新区)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先导区,发挥在高精度定位、决策算法、集成控制系统等领域优势,夯实摄像头、激光雷达、计算平台等领域基础,聚焦物流服务、数据增值等,推动智慧交通、车路协同应用发展,加速推进车联网场景应用。到 2023 年,车联网产业跨行业融合取得阶段性突破,设施建设、技术创新、测试验证、标准制定、应用示范能力显著提升。打造形成 2 至 3 个产业集聚区,培育一批实力较强的龙头企业,车联网(智能网联汽车)应用场景覆盖区域不低于 600 平方公里,居民出行服务体验良好,智

慧交通形态初具雏形,创新发展的产业生态体系基本形成。建设 5 家市级企业技术中心,搭建以天津市车联网创新中心为核心的产业创新平台,在自动驾驶测试场景、信息安全、仿真测试评价体系、车联网通信等关键领域,制定 20 项以上标准规范。带动车联网(智能网联汽车)产业规模达到 850 亿元。

(四) 生物医药产业链。发挥在原料药、仿制药、家用医疗器械等领域优势,夯实重组蛋白质药物、疫苗、高端制剂、诊断试剂等领域基础,聚焦新药研发及产业化,开发复方、有效部位及有效成分新药,加快生物药品、疫苗产品研发步伐,推进中药材有效成分提取、分离与纯化等技术研发,开展名贵中药材人工替代品研究,扶持发展优质饮片,打造中药现代化产业基地。到 2023 年,龙头企业培育成果显著,核心技术、市场份额、服务能力在国内有较大提升。聚集和培育生物医药规模以上企业 150 家;涌现一批龙头企业,年销售额超 100 亿元企业达到 2 家,年销售额超 50 亿元企业达到 3 家,在基因、免疫、疫苗、血液学检测等细分领域形成一批“专精特新”企业。产业链中重点企业研发经费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达到 3.5%以上,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达到 9 家。带动生物医药产业规模达到 820 亿元。

(五) 新能源产业链。发挥锂离子动力电池制造、风电机组及关键零部件生产制造、光伏高效叠瓦组件、工业副产氢等领域优势,重点发展动力电池、风电、太阳能、氢能等产业,围绕产业链聚集化、高端化、融合化、智能化的发展方向,实现本市新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到 2023 年,产品性能大幅提升,新体系动力电池技术取得突破性进展,动力电池集群总产能超过 40 吉瓦时(GWh),大功率风电机组加速突破,太阳能龙头企业逐步向高端化、智能化

转变，氢能产业链加速布局。产业链中重点企业研发经费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达到 2%，带动新能源产业规模达到 1000 亿元。

（六）新材料产业链。发挥在高端金属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化工新材料等领域的优势，面向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以及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全产业链对新材料的需求，重点发展半导体材料、光电功能材料、封装材料、专用化学品、动力电池材料、车用轻量化材料、膜材料、节能材料以及生物可降解材料等，扩大产业规模，提升发展能级。到 2023 年，打造国内一流新材料产业基地，规模以上新材料企业突破 280 家，研发经费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达到 3%以上，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达到 15 家。带动新材料产业规模达到 2000 亿元。

（七）高端装备产业链。发挥在海洋工程装备、轨道交通配件领域优势，夯实机器人生产、机床制造领域基础，着力引进智能化高端数控系统、高性能伺服驱动、数控装备智能系统等高端项目和先进技术，重点推动机器人系统集成、机床制造等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和自主品牌建立，打造更为广泛的机器人应用场景。到 2023 年，培育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标志性产品，突破一批行业发展关键核心零部件与基础制造技术，形成一批技术标准，转化一批重大科技成果，健全高端装备产学研用协同机制，重点企业信息技术集成应用和数字化水平显著提高。支持 50 个关键装备技术攻关，完成 50 项重大技术装备研发，培育 3000 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3 家以上科创板上市企业，引育 12 家科技领军企业。带动高端装备产业规模达到 800 亿元。

（八）汽车和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发挥整车制造、锂离子动力电池、检验检测等领域优势，夯实电驱动总成系统、关键零部件等领域基础，重点推动高效内燃机、传动系统、电子电器、动力电池等核心产品研发，突破新能源整车和动力总成、氢燃料电池等一批新技术新产品，加快导入优势车型、电动化车型，推进关键零部件配套企业落地和本地配套企业壮大。到 2023 年，全市汽车整体销量突破 140 万辆，其中新能源汽车销量突破 10 万辆。整车及关键零部件龙头企业不断发展壮大，整车本地配套率不断提高。新一代动力电池、电驱动系统等核心技术取得阶段性突破，智能网联汽车应用场景和产业配套能力达到国内领先。产业链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经费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达到 1.5%以上。带动汽车和新能源汽车产业规模达到 2900 亿元。

（九）绿色石化产业链。坚持发展高端、提升中端、淘汰低端，突出南港工业区世界一流绿色化工新材料基地定位，支持大中型企业升级改造，加快推进石油化工产业向下游延伸。夯实烯烃及其聚合物产品、丙烯酸酯、合成橡胶衍生品等领域基础，重点提升轻烃生产水平，推进苯酚、乙烯、丙烯腈综合利用等项目，引进和研制乙烷制乙烯、催化裂解、高性能聚乙烯、聚氨酯等高端产品和项目，进一步提升上下游一体化水平。到 2023 年，初步形成以烯烃为龙头和主导的产业集群，引育若干关键核心龙头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突破 30 家，建成国家级和省级研发创新平台 15 个以上。带动石油化工产业规模达到 2200 亿元。

（十）航空航天产业链。发挥大飞机总装、交付和运载火箭制造领域优势，夯实超大型航天器领域基础，重点推动扩大空客飞机产品品种、规模和关键配套协同，开展新型无人机、

大载重无人直升机等新型号研发，提升运载火箭和超大型航天器研发制造能力。推动“两机”专项、探月、探火、空间站等航空航天重大专项任务顺利实施，推进 AC300、AC310 型直升机、卫星大部件装配机器人系统等 30 项重点科研攻关任务。到 2023 年，建成空客飞机、直升机、无人机等航空产业创新发展高地，以及国家级大型航天器总装试验基地、国家探月和探火等重大工程项目生产研发基地、新一代运载火箭产业化基地和商业小卫星制造基地，形成火箭及超大型航天器、卫星装备及应用全产业链。

四、重点任务

（一）培育龙头企业。建立完善龙头企业库，聚焦十大产业链前 30 至 50 名综合实力强、创新水平高、发展潜力大的龙头企业、骨干企业，形成“一企一策”工作台账，强化“一对一”精准服务，推动企业做大做强。加速产业链资源垂直整合，培育若干主导产业生态的产业链领航企业，打造一批掌握核心技术、市场占有率高的细分领域单项冠军，壮大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引导成长性好的小微企业升规入统，形成产业链优质企业梯次培育格局。坚持产业链上下游联动、产供销一体，深入实施撮合对接活动，提升协作配套水平，畅通产业链循环。

（二）打造重点园区。按照链式整合、园区支撑的原则，每条产业链打造 3 至 5 个重点产业园区，明确主导产业，设立准入标准，打造公共平台，强化产品认证、技术研发、检验检测、成果推广等综合公共服务，以园聚链、以链集群，实现集约集聚发展。实施主题园区培育工程，按照“一园一特色、一区一品牌”的原则，着力打造“中国信创谷”“北方声谷”“生物制造谷”“京津医药谷”“细胞谷”以

及氢能、北辰高端装备制造等一批高品质、高能级的主题园区，成为新动能引育的沃土、园区建设的标杆。

（三）搭建创新平台。围绕产业链布局创新链，依托在津高校、科研院所、创新型企业等创新资源，加快建设国家先进操作系统、曙光国家先进计算、国家合成生物等制造业创新中心、产业创新中心和技术创新中心，推动产业链龙头企业创建企业技术中心，着力构建多层次产业创新体系。积极申报光电化学低碳能源、功能晶体材料等国家重点实验室，高水平建设海河实验室，构建原始创新策源体系。进一步发挥产业联盟作用，支持重点企业开展共性关键技术攻关，实现产业链“卡脖子”技术产业化突破。

（四）加大人才引育。紧扣产业链，构建人才链，打造“海河英才”行动计划升级版，以 10 条产业链重点企业需求为导向，加大对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的资金力度，不断提升人才吸附力。充分发挥十大产业人才创新创业联盟作用，引进产业链急需的领军人才，打造创新型、技术型、应用型人才队伍。支持院校、企业等建设公共实训基地、企业培训中心等平台，加大从业人员培训力度，培养一批符合产业链发展需求的高技能人才。进一步完善细化人才政策，在随迁落户、住房就医、子女入学等方面提供有力保障。

（五）强化项目支撑。围绕重点打造的 10 条产业链，首批安排成熟项目总投资 3481 亿元，加快推进一批标志性、引领性的重点项目，组织实施一批补短板、强弱项的工业强基、高质量发展项目，严格建设程序，强化跟踪服务，为产业链发展注入强劲动力。坚持精准招商引资，以产业图谱为引导，聚焦产业链关键领域、

薄弱环节，瞄准总部经济、龙头企业，开展产业链招商、敲门招商、应用场景招商、载体平台招商，加速产业链重点企业聚集，引进高端优质项目，构建形成梯次接续、动态推进的项目储备格局。

五、保障措施

（一）实施“链长制”。充分发挥天津市落实制造强国战略暨全国先进制造研发基地建设领导小组作用，按照“一条产业链、一位市领导、一个工作专班、一套工作方案”模式，由市领导同志担任10条产业链的链长，市级部门和产业链重点区（功能区）分管负责同志担任副链长，共同负责推进产业链各项工作。实施“一链一策”，制定产业链工作方案，明确产业链重点环节、重大项目、龙头企业、招引目标、主题园区等，定期会商并协调解决发展中的重大困难问题，精准推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二）强化政策支持。统筹用好新动能引育政策和智能制造专项资金政策，促进产业链和政策链相互支撑。坚持以用促业，推进装备首台套、软件首版次、新材料首批次等新产品应用，拓展新技术新业态应用场景，打造具有更强创新力、更高附加值的产业链。鼓励产业

链优质企业参与标准制定，以标准化引领产业创新发展。

（三）开展撮合对接。持续开展接链、护企、促需专项行动，市、区两级每年开展形式多样的撮合对接活动，嫁接各类资源要素，稳定重点产业链、供应链、资金链，推动产业链上下游、产供销、大中小微企业整体配套。强化“一企一策”精准帮扶，建立工作台账，加强问题分析和跟踪服务，持续为企业排忧解难。

（四）推进产业协同。加强京津冀产业协同发展顶层设计，推动出台京津冀区域产业协同发展规划。探索实行产业协同链长负责制，遴选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汽车等三地竞争力强的优势产业链，由三地工业主管部门负责人担任联合链长，共同培育扶植区域龙头企业和配套产业链，促进区域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和产业布局优化，构建区域产业协同发展生态。

（五）开展统计监测。建立完善产业链重点企业和项目统计监测目录，明晰产业边界，搭建产业链企业库，加强对龙头企业的监测分析，加强产业链经济运行相关数据分析和监测，及时掌握重大项目实施、技术创新进展、政策落实情况，完善实时动态监测和反馈机制，做好跟踪分析、监督检查、量化评估等。

天津市职业教育 创优赋能建设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号），落实教育部《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教职成〔2020〕7号）和教育部、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产教融合打造新时代职业教育创新发展标杆的意见》（津政发〔2021〕1号）及市委、市政府《关于做大做强做优职业教育的八项举措》（津党厅〔2018〕71号），加快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更好地支撑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实施好天津市职业教育创优赋能建设项目，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产教融合为主线，坚持服务高质量发展、促进高水平就业的办学方向，坚持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不同类型、同等重要的战略定位，提质培优、增值赋能，打造新时代职业教育创新发展标杆，为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发展和提高国家竞争力提供多层次高质量的技术技能人才支撑。

第三条 本项目实施范围为有关高校、我市独立设置高等职业院校和已完成布局结构调整的中等职业学校。

第四条 项目资金来源包括中央财政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市级财政资金和学校自筹资金。专项资金预算纳入职业学校财务统一管理，单独核算，专款专用；加强预算审核把关，严格执行国家及我市有关管理规定，规范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履行规定的审批程序；完善内部风险防控机制，强化资金使用绩效评价，保障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

第二章 工作任务

第五条 “十四五”期间，我市重点支持职业学校开展创优赋能建设项目，高标准完成《职

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中我市承担的各项任务，使我市职业教育整体实力显著增强，人才培养的结构更加合理、质量持续提高，与我市“一基地三区”城市功能定位更加匹配，与经济社会发展高度适应，紧密衔接服务“1+3+4”产业发展，形成具有天津特点、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人才培养体系，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建设天津市职业教育“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全面实施思政课程“故事化”改革，建设以伟人故事、大国工匠故事、新时代故事等为内容的职业学校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资源库。培育思政课示范课堂和具有职业教育特点、专业特色和示范作用的课程思政案例库。依托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想政治教育实践基地、鲁班工坊建设体验馆、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博物馆和各高职院校专业实践场馆等优质思政资源，系统化建设一批融入思政教育理念、体现教育改革创新成果、展示产业发展成效的技能实践育人基地。加强思政队伍建设，按要求核定专职思政课教师和专职辅导员岗位，强化德育骨干管理人员、思政课专任教师培训，打造思政课教师研修基地，培育思政课教学创新团队。培育“三全育人”典型学校、名班主任（辅导员）工作室和德育特色案例。

（二）**提升职业学校办学水平。**主动融入“一基地三区”建设，紧密对接智能科技、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航空航天、装备制造、石油化工、汽车工业等传统优势产业以及养老、托育、家政、健康等现代服务业，对接产业高端需求优化专业布局。强化中职教育的基础性作用，持续改善中职学校办学条件，建设优质中职学校和优质专业。重点支持天津职业大学等“双高计划”院校建设，打造世界一流、中国特色的高水平专业群。

建设高水平高职学校和高水平专业群。探索推进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支持符合条件的“双高计划”建设单位的骨干专业试办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支持天津中德应用技术大学建设一流应用技术本科院校。推动具备条件的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

（三）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成立产教融合研究院，动态发布企业需求信息，绘制职业教育专业建设与产业发展谱系图。推进国家产教融合型试点城市建设，培育认证产教融合型企业，对纳入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培育范围的试点企业，兴办职业教育的投资符合规定的，可按投资额的30%抵免当年应缴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落实“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的组合式激励政策。实施现代学徒制、新型学徒制人才培养，在产教融合型企业设立学徒岗和实习岗，与职业学校联合培养。探索社会力量与职业学校通过股份制、混合所有制改革举办实体性的二级学院、产业学院和企业大学，校企共建应用技术转移中心、产品工艺开发中心、紧缺人才实训基地等，形成产教融合发展新格局。打造实体化运行的示范性职教集团（联盟）。建设具有辐射引领作用的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支持职业学校多种形式建设专业技能实训基地，打造“通用技能+专业技能”的实训基地集群。

（四）增强技术技能创新服务能力。加强职业教育研究，积极开展职业教育专业课题研究工作。全面深化国家职业教育质量发展研究中心等“国字号”项目建设，开展教学质量监测，依托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成果研制高技能人才培养和技能竞赛的教学资源，推进技能大赛成果转化。对接国家自主创新源头和自主创新能力策源地建设需要，打造职业教育技术创新发展聚集区。打造兼具产品研发与制造、工艺开发与改进、技术升级与推广和大国工匠培育四大功能的服务人工智能、先进制造、信息通讯、健康服务等产业的职业教育技术创新服务平台。建设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学院。在高职院校试点设立工程创新中心和技术转移中心。

（五）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深入推进

1+X证书（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推动更多职业学校参与1+X证书制度实施，服务学生成长 and 高质量就业。对接教学标准，优化人才培养方案，做好相关公开工作。推动职业学校“课堂革命”，适应生源多样化特点。加强实践性教学，实践性教学学时原则上占总学时数50%以上。完善以学习者为中心的专业和课程教学评价体系，强化实习实训考核评价。加强职业教育教材建设，建设职业教育教材教法研究基地，打造一批职业教育优质资源，建设一批职业教育优质教材。鼓励校企二元合作开发职业教育规划教材，重点支持校企共编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新型教材，建设满足鲁班工坊需要的“双语”教材。建立健全国家、市、校三级教学能力比赛机制，推进比赛成果转化。遴选职业教育“课堂革命”典型案例。

（六）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全面推进高职院校人员总量管理。实施新一周期“职业学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专业教师中“双师型”教师占比超过70%。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完善自主聘任兼职教师办法，鼓励引进具有创新实践经验的企业家、高科技人才、高技能人才在职业学校兼任任教，实施现代产业导师特聘岗位计划，探索校企“共聘共育”“双栖制”引人用人机制。实施新入职教师“上岗、适岗、胜岗”三年三阶段培养工程，落实职业学校教师定期到企业实践制度。校企共建“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和教师企业实践基地，依托国有企业、大型民企建立示范性教师企业实践流动站。培育“万人计划”教学名师，培养“海河名师”和技能大师，打造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标准统一、序列完整、专兼结合的实践导师队伍。适时启动“职业学校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境外培训计划”，选派专业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出国研修访学。

（七）促进职业教育国际交流合作。全面提升国际交流合作水平，鼓励职业学校到国（境）外办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优化鲁班工坊全球布局，在海外建设鲁班工坊。全面完成非洲鲁班工坊建设任务，建立非洲职业教育研究中心。建设鲁班工坊研究与推广中心。联合

多方力量共同支撑鲁班工坊建设联盟。扩大与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学历证书和技能等级证书的互通互认，推进鲁班工坊相关专业进入合作国教育体系，大力推进“中文+职业技能”项目“走出去”。支持应用型本科高校、职业学校与国外高水平应用技术大学合作办学，在现有学位制度内探索高层次学徒制试点。围绕服务“一带一路”建设和国际产能合作，扩大招收沿线国家学生来津留学，培养国际化技术技能人才。

（八）提升职业学校治理能力。完善政府、行业企业、学校、社会等多方参与的质量监管评价机制。开展职业学校办学质量考核，把职业道德、职业素养、技术技能水平、就业质量和创业能力作为衡量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内容。完善以章程为核心的校内规则制度体系，健全职业学校内部治理结构，深入推进职业学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建设，切实发挥学校质量保证主体作用。巩固质量年报发布制度，进一步提高质量年报编制水平和公开力度。完善职业教育督导评估体系。

（九）提升职业学校信息化建设水平。落实《职业学校数字校园规范》，系统设计学校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引导职业学校提升信息化基础能力，建设职业教育信息化标杆学校。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开发建设并更新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和职业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形成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与学新格局。进一步推进市级职业教育优质资源共享服务平台等信息化平台的建设与应用。依托优势专业共建共享一批虚拟仿真实训资源，建立虚实融合的实训基地运行机制，建设一批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开展信息化培训，提升教师和管理人员的信息化素养。

（十）提升职业学校服务社会发展水平。服务“津城”“滨城”双城发展，助力补齐“滨城”公共服务短板。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鼓励我市职业学校为雄安新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效支撑。巩固职教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帮扶成果，深化优质教学资源共享，加强面向中西部地区职业学校的管理干部和骨干教师培养。落实职业学校开展职业培训的法定职责，优质职业学校年职业培训人次达到在校生规模的 2 倍

以上。依托国家中西部地区职业教育师资培训中心的国字号品牌，以“双高校”为龙头积极推进教师培训基地建设，鼓励职业学校承担更多培训任务。探索职业教育“学分银行”制度，开展完全学分制试点，建立弹性学制与自主选课制度，实现学习者职业经历、工作能力和培训经历等的等值转化。引导职业学校和龙头企业联合建设示范性职工培训基地。遴选一批示范性继续教育基地和社区教育示范基地。

第三章 项目申报、评审与实施

第六条 “十四五”期间，天津市职业教育创优赋能建设项目分阶段实施。2021-2023 年，落实《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 年）》，重点建设 20 所左右高水平高职学校（含 7 所“双高计划”建设院校）和 35 个左右高水平专业群（含 10 个“双高计划”专业群），建设 16 所左右优质中职学校和 30 个左右优质专业。2024-2025 年，重点遴选打造 12 所左右高水平高职学校和 10 所左右优质中职学校，持续提升高水平专业群和优质专业建设水平。

创优赋能建设项目按照总体建设规划与分年度建设方案相结合的方式，组织申报、评审与实施，包括项目申报、申报情况公示、论证与评审、评审结果公示、公布结果、组织实施等六个环节。

第七条 项目实施范围内的学校均可申报。学校应依据《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 年）》《教育部 天津市人民政府 关于深化产教城融合 打造新时代职业教育创新发展标杆的意见》，结合学校“十四五”期间发展规划，申报创优赋能项目。

第八条 申报项目学校要对项目建设目标、建设任务及内容、资金、设备采购计划、保障措施等进行严格论证，并对申报相关内容和数据的真实性负责。填报《天津市职业教育创优赋能建设项目重点任务承接表》（附件 1）、《天津市职业教育创优赋能建设项目总体规划方案（2021—2025 年）》（附件 2）及相关材料，校内公示并经办学主管单位同意后，按业务管理归属体制，报市教委、市人社局，由市

教委、市人社局对申报情况进行为期 7 天的公示。市教委、市人社局组织专家组对学校申报材料进行评审与论证，由专家组形成意见，市教委、市人社局对评审结果进行为期 7 天的公示。公示期满无异议后，公布立项名单。

第九条 设立项目库，市教委、市人社局于每年第四季度启动下一年度项目立项储备。各院校填报《天津市职业教育创优赋能建设项目申报书》（附件 3），市教委、市人社局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论证和公示，确定入库项目。

第十条 学校根据市财政局下达的实际项目建设年度预算，填报当前年度《天津市职业教育创优赋能建设项目建设方案》（附件 4）和《天津市职业教育创优赋能建设项目任务书》（附件 5），报办学主管单位履行相关手续后，按业务管理归属体制，报市教委、市人社局。市教委、市人社局组织专家论证，学校根据专家意见对《建设方案》和《任务书》修改后报送市教委、市人社局。市教委、市人社局公布立项名单，正式启动项目建设工作。

第十一条 信息化建设项目要严格按照《天津市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津党网发〔2020〕8 号）有关要求，严格履行申报、审批等相关手续。

第十二条 项目院校按照专家评审确定的《建设方案》和《任务书》，组织实施项目建设。《建设方案》和《任务书》一经审定，必须严格执行，不得随意调整。

第四章 项目管理

第十三条 创优赋能项目采取市级有关部门、办学主管单位和学校共同管理的方式，形成以学校管理为基础、办学主管单位管理为保障、市级有关部门有效监管的管理体系。

第十四条 市教委、市人社局会同有关部门共同制定起草相关政策办法，负责规划和设计建设项目，对项目建设过程中的重大问题进行决策，组织专家进行项目评审，开展绩效考评工作，组织项目验收评估。

市教委、市人社局负责提出专项资金安排意见，按规定组织各职业学校开展专项资金及

其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市财政局负责审核市教委、市人社局提出的专项资金安排意见和专项资金预算，根据项目需要，结合专项资金需求和我市经济发展情况，确定年度专项资金预算，拨付专项资金。

第十五条 项目院校的办学主管单位是项目的主管单位，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一）指导所属职业学校进行项目申请；

（二）及时拨付市财政下达的建设资金，确保相关政策的落实；

（三）负责指导、检查所属项目院校的建设进展情况，监督项目院校定期进行自查，及时协调、解决建设过程中的问题。

第十六条 项目院校法人代表为项目建设主要责任人。学校要建立和完善项目建设、资金管理、设备管理等各项规章制度；应有专门机构具体负责本校项目建设的规划、实施、管理和检查等工作。项目院校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一）编制、报送项目《申报书》和《建设方案》，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按照专家评审确定的项目《建设方案》，填写《任务书》，经批准后，组织实施项目建设，确保项目建设进度、建设资金和预期目标；

（三）统筹安排各渠道建设资金，按照有关财务制度及本办法规定，科学、合理、安全使用建设资金，确保资金使用效益；

（四）接受教育、财政、审计、监察等部门对项目实施过程和结果进行监控、检查、绩效考评和审计。

第五章 资金管理

第十七条 专项资金支出范围主要包括：

（一）设备购置费。指用于完成职业学校创优赋能建设任务必须购置的教学、实习实训、消防、安全等设备，以及图书资源支出。

（二）教学课程建设费。指用于完成职业学校创优赋能建设任务发生的课程开发、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等支出。

（三）业务费。指用于完成职业学校创优赋能建设任务发生的材料费、测试化验加工费、燃料动力费、差旅/会议/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培训费、设备租赁费、专家咨询/评审费、仪器设备维护费等支出。

第十八条 专项资金严禁用于平衡预算、偿还债务、支付利息、对外投资等支出，不得从中提取工作经费或管理经费。不得用于与职业学校创优赋能建设项目无关的日常公用经费开支，也不得用于国家和我市规定不得列支的其他支出。

第十九条 专项资金支出标准要符合相关法规制度要求，涉及购买货物和服务的要依法依规实施采购，形成的资产应纳入院校资产统一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专项资金要严格按照国家和我市政府采购、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执行。

第六章 监督检查和验收

第二十条 建立“谁使用、谁负责；谁分配、谁监管”的责任机制，健全市级有关部门监督检查、学校办学主管单位监管和项目院校自我监测的三级监控考核体系。对项目院校建设项目的实施实行事前充分论证、事中监控管理指导、事后效益监测评价的全过程监控和考核。

(一) 市教委、市人社局负责指导项目的实施，检查和监督项目院校的建设进展和资金支出情况，及时解决建设过程中的问题，确保项目资金安全运行。

(二) 项目院校主管单位负责领导项目的实施，切实履行各项资金及政策支持承诺，确保项目实施质量与进度。

(三) 项目院校对项目建设日常工作进行管理和监督，建立资金管理责任制。项目院校应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内部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自觉接受市教委、市人社局等有关部门的监督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对严重违反相关纪律要求的人员，将按有关规定追究其行政或法律责任。

第二十一条 市教委、市人社局依据项目院校的《建设方案》和《任务书》，采集绩效考核信息，对项目院校进行检查或考核。在检查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可视其情节轻重给予中

止或取消项目等处理。

(一) 编报虚假预算，套取市财政资金；

(二) 项目执行不力，未开展实质性的建设工作；

(三) 擅自改变项目总体目标和主要建设内容；

(四) 项目经费的使用不符合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

(五) 无正当理由未按期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六) 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办法规定的行为。

第二十二条 项目完成后，项目院校应会同其主管单位共同撰写项目总结报告，向市教委、市人社局申请项目验收。项目总结报告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建设基本情况，建设目标完成情况和成效，专项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和使用效果，资金管理情况与存在问题等内容。市教委、市人社局将对项目院校建设与完成情况进行检查与验收。对于按项目总体目标和项目内容如期完成、成绩突出的项目院校，以及在项目组织和管理工作中表现出色的院校主管部门，将给予适当政策倾斜。

第二十三条 各项目院校要建立信息公开机制。市教委、市人社局根据有关规定做好实绩考核结果、资金分配和绩效评价结论等情况的信息公开工作。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四条 各项目院校可会同其主管单位按本办法的规定，结合各自实际情况制订具体管理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行，有效期5年。

适应劳动技能迭代需要发展职业本科

随着“中国制造 2025”的深入推进，智能设备和机器被广泛应用，影响着研发、生产、销售、管理、服务等各个环节，猛烈冲击并重塑原有工作世界的结构和秩序。但是“机器上岗”并不意味着“人类下岗”，许多人才胜任的工作岗位仍然存在，这些岗位大多呈现出复杂性、团队协作性和多工种复合性的特点。可见，技术替代迫使传统从事规则性、体力劳动的劳动者进入非规则性、智能劳动领域。对劳动力的能力结构提出新的更高要求，并引发新一轮劳动技能的迭代。职业教育要进一步提升适应性和服务能力，稳步发展职业本科教育具有现实必要性。

需求：提高劳动力创新素质和高阶能力

当前，我国正处于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优化经济结构的关键节点，经济发展从注重规模和速度转向注重质量和效益。在产业革命和技术变革的浪潮下，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的路径不再仅依靠生产流程前端的关键原理或规律的突破，而更趋向后端的、靠近产业化的渐进性创新。这意味着创新不再只是科学家和工程师的事，生产链上的每一个人都可以从事创造性工作。

创新素养是开展创新活动的必备能力和内在依据。因此，要助推我国技术实现跨越式发展，凸显人相较于机器的独特优势和主体地位，技能人才不仅要掌握扎实的专业知识和精湛的操作技能，还必须具备创新素养，能通过吸收、改进现有的技术和工艺，将在生产一线的实践探索和经验转化为实体产品或服务于实际应用，最终实现工艺创新、产品创造和服务升级。

在智能化时代，工作组织形式发生了本质变化，从原有的科层制工作体系转型为扁平化、网络型工作体系，工作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增加，工作内容去分工化程度加深，生产方式从标准化规模生产向个性化精细生产转变。这对从业人员的能力结构提出了“高层次”要求，这种“高层次”集中表现为工作过程复杂程度、劳动创新程度、技术精准程度、领域复合性程度的大幅提升。要满足上述“高层次”要求，

需要高阶能力作为核心支撑。

高阶能力是一个动态概念，其内涵会随着时代变迁和技术发展而不断变化。在当前智能化的时代背景下，高阶能力具有跨界性、普适性和通用性，是人工智能在短期内无法模仿或替代的能力，其主要涵盖了判断整合能力、分析决策能力、统筹管理能力、团队协作和沟通能力、多维迁移能力、跨界思考能力等一系列能力。具备高阶能力的技能人才可以灵活地分析、转换、运用已有知识和技能，应对日益复杂的工作情境和各种突发问题。

综上，智能化背景下，劳动技能迭代朝向创新素质和高阶能力的进一步提高，高技能创新型人才已成为人工智能时代急需的人才类型。

挑战：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匮乏制约产业发展

我国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明确发出了一种信号，即产业对掌握复杂技术知识的高技能创新型人才的迫切需求。但现实是，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的严重匮乏已成为新常态下制约我国国力提升和产业发展的“卡脖子”问题。

中国人力资源市场信息监测中心 2020 年第二季度的统计分析显示，我国劳动力市场中专业技术人员和高级技能人员用人需求缺口较大，各技术等级或者专业技术职称的求人倍率均大于 1。现存劳动力的技能水平无法完全胜任现代化岗位的需要，高技能劳动者在数量总体不足的同时还存在劳动力技能的层次错配、类型错配等一系列问题。

从源头探究我国劳动力技能供需错配的原因，在于教育链与产业链衔接不畅，现有教育供给难以培养经济转型升级所需的高技能创新型人才。就高职高专教育而言，虽然重视对人才高水平专业技能和职业能力的培养，但缺乏对其高阶能力和创新素养的培育。办学层次的局限使其难以承担起培养高技能创新型人才的重任。一些企业为了填补人才空缺，通常只能提拔高职高专毕业生中工作了五六年的优秀人才，人才供给的效率和速度显然难以满足智能化席卷而来的潮流。

就应用型本科教育而言，其来源主要分为两类，一类从普通本科院校转型而来。此类应用型本科教育带有许多普本的基因和惯性，仍然遵循学科发展体系，沿袭传统精英主义的人才培养模式，在人才培养过程中重理论推演应用而轻实习实训。这实际上脱离了技能人才的培养规律，因此，此类应用型本科存在“转基因排异”的困境，培养出来的人才很难达到高层次的技能水平，有创新思维但不聚焦技术创新。另一类应用型本科是由专科层次的地方高校在 21 世纪初升格而来。此类新建本科院校从始至终根植于职业教育的土壤，传承着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基因，因此能很好地适应区域经济社会的发展需求，育人成效显著。但因其占比量很小、专业覆盖面有限，也无法弥合技能人才的供需矛盾。

现有教育供给严重不足，造成劳动力供需结构性矛盾突出。因此，要从根本上解决这一矛盾，就要从人才培养的源头出发，发展与普通本科同层不同类的教育，保证所培养的人才兼具“职业属性”（内隐为技能水平、职业能力等）和“高等属性”（内隐为高阶能力、创新素养等），在满足产业需求的同时实现职业教育体系化发展。

思路：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发展要赓续职教基因

开办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是智能化背景下高等教育结构与产业结构相匹配的必然选择。要推进职业本科从试点落地到稳步发展，“如何发展”成为亟待思考和解决的问题。

我国应用型本科教育的建设为探索职业本科发展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即支撑各级各类职业教育可持续发展的是其一脉相承的“原生基因”而非“转基因”。职业本科教育作为职业教育延伸到本科层次的结果，其发展路径不是“重造”的，而是“延伸”的。职业本科教育要实现长远发展，就要始终保持职业教育的属性和定位。

基于赓续职教基因的基本导向，提出职业本科教育的发展思路如下：在办学主体方面，要扩大规模，拓宽覆盖面，选择以升格办学质量较高、办学特色明显的高职院校为主；在课

程建设方面，打破学科课程模式，形成实践导向的职业教育课程模式，突出实践教学；在培养内容方面，遵循工作实践中职业能力的要求，注重面向工作导向的技术创新，注重学生创新素养和高阶能力的提升；在培养模式方面，坚持行动导向培养模式，完善基于工作本位的学习制度，倡导并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加强与产业学院、产业大学、产业研究院等的联合。

（作者：匡瑛系华东师范大学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研究所教授，李琪系华东师范大学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研究所硕士研究生）

“三教”改革如何在高职落地生根

近日，习近平总书记对职业教育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高职院校全面开展教师、教材、教法“三教”改革实践探索，是新时代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的重要措施。

党的领导：重在定“起点”

高职院校实施“三教”改革，必须把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这一主线贯穿全过程，发挥党委在“三教”改革中的领导核心和引领作用，让教师坚守教书育人的神圣使命，确保青年学生坚守意识形态底线、提升公民道德水平、增强爱国主义情怀。一是坚持政治方向，高职院校党委统一开展宏观布局和顶层设计，二级教学单位党总支对本单位承担的工作负责落实，各专业教师党支部“双带头人”对具体项目负责实施。二是坚持立德树人，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教师形成价值、情感、行为、成效认同，深化“德技并修、育训结合”人才培养机制改革，促进学生成长、成人和成才。三是坚持学生中心，在人才培养过程中做到第一和第二课堂贯通对接，实现教师“有什么”随动学生“要什么”、教师“教什么”随动学生“会什么”、教师“评什么”随动学生“成什么”的三个转变。四是坚持校企合作，发挥基层党组织对校企双元育人工作的保驾护航作用，将校企合作要求贯彻学院工作全方位、人才培养全过程、教师成长全周期，形成校企合作命运共同体。

教师改革：重在治“痛点”

教育部等四部门印发的《深化新时代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中提出，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分级打造教学名师、专业带头人、青年骨干教师

等高层次人才队伍。高职院校实施“三教”改革，必须打造高水平结构化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形成技艺精湛、专兼结合的高素质“双师型”教师队伍，协同解决中小企业遇到的技术、生产和销售难题。一是校企联合共聘共用博士人才。合作一家智慧企业，共商人才需求岗位，联合引进博士学位的高层次人才；校方提供事业单位编制待遇，企业提供科研项目和平台，共聘博士人才享受双岗双薪待遇；新入职博士教师，一般不安排教学任务，主要在合作企业熟悉生产业务流程，开展技术升级、产品研发、技术成果转化等工作。二是提升“双师型”教师队伍能力素质。全面提升教师职业使命感，使其能够追踪一个科学发展的前沿，合作一家真心用你的企业，编著一本得心应手的教材，制定一套科学合理的教案，培养一批真心爱你的学生，打造一批属于自己的成果，参加一个行业学会组织。三是培育高水平教师教学创新团队。聚焦智慧企业，依托名师工作室、技能大师工作室等校内外优质资源，培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拥有一名团队核心带头人，聚焦一个科研领域，形成一种研究氛围，合作一家智慧企业，形成一套反馈教学的方法，创造一批优质社会效益成果，每年组织一次国内外学术会议。

教材改革：重在通“堵点”

教材是高职院校课程建设与教学内容改革的载体，也是融合企业元素与教育元素的直观载体。一是建立高质量的教材编制队伍。高职院校教材编写人员应经所在单位党组织审核同意，重点审核编写人员的政治立场、师德师风和教科研能力，对教材编写修订工作给予政策激励和管理保障；严格落实主编负责制，精心

选择本单位国家教学名师、全国职业院校教学能力比赛获奖教师、全国教育规划课题主持人等全国知名专家和学术领军人物担任教材主编，对教材编写质量负总责。二是明确教材的编写步骤。首先要聚焦一个智慧企业的真实生产任务和典型岗位，校企合作开发专业核心课程的自编教材，接着要遵循一条“1”（课程设计总目标）—“N”（不同单元知识技能点）—“1”（课程考核达成目标）的任务分解逻辑，深入分析一个典型岗位的工作过程，以真实生产项目、典型工作任务等为载体组织编写教学单元，分页设计一套科学合理的讲义教案，提炼同一类企业的岗位能力要求，编写出一批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实现每3年完成一次教材全面修订任务。三是提高教材选用管理水平。专业自编教材初次开发后，及时送一线任课教师和行业企业专业人员进行审读和试用。专业核心课应选用与合作企业开发的教材，专业选修课优先选用国家规划教材。每学期的教材选用工作，严格按照学院教材选用征订的具体流程和要求进行，选用的教材必须是通过审核的版本，不得以岗位培训教材取代专业课程教材。

教法改革：重在解“难点”

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中提出，推进教师、教材、教法改革，规范人才培养全过程，普及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境教学、模块化教学等教学方式，推广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理实一体教学等新型教学模式。教法是高职院校“三教”改革的路径，教师、教材改革最终需要通过变革教学方法和学生学习评价方式来实现。一是采用知行合一的教学方法。专业课教师在教学中，应指导学生根据一个典型岗位、讲清理论，分解一个任务项目、练会技能，延伸到同一类企业、举一反三，拓展到同一类岗

位、触类旁通，选出一组学生展示、现场示范，对照一套课程标准、月月考核，精选一项学生成果、综合评价。二是推动现代信息技术与智慧教学融合。全面优化教师线上线下教学融合策略，大幅提升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利用大数据实施“成果导向”的过程性考核，做好学习成果学分认定，培养学生适应毕业“首岗”要求的能力和素养，引导学生自我管理、自主学习，适应未来数字化革命的新挑战。三是总结提炼典型教学方法案例。将蕴含“教法”改革的专业、课程、教材、课堂、实训基地等重点项目纳入相关职能部门的年度考核范围，培育和打造系列化的典型教学方法案例，全面实施以“学生为中心”的课堂革命，引导学生以时代思想武装智慧思维、以科学奋斗创造幸福生活、以家国情怀成就美丽人生。

（作者：苏益南系苏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书记、研究员）

开展职业本科教育势在必行

发布时间：2021-09-07 信息来源：《中国教育报》2021年9月7日05版

2021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对职业教育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稳步发展职业本科教育；李克强总理批示指出，努力建设高水平、高层次的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体系。《职业教育法（修订草案）》规定“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是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由专科、本科教育层次的职业高等学校和普通高等学校实施”。开展职业本科教育，是新时代国家进一步优化教育结构、深化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重要战略举措，对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凸显职业教育类型特色、推动中国职业教育走向国际舞台具有重要作用和意义。

支撑制造强国建设的必然选择

当前我国经济正处在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需要大量的技术技能人才，特别是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等领域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缺口很大，而职业教育培养的学生数量远低于市场需求。

教育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三部门印发的《制造业人才发展规划指南》预测，到2025年，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等制造业十大重点领域的人才缺口将进一步扩大到3000万人左右。有关调查显示，73.8%的企业反映“技术人才缺乏”，现有高新制造企业人员“懂机器的不懂软件，懂软件的不懂机器”，智能制造领域技术复合型人才稀缺。

当今世界发达国家技能劳动力队伍呈现出“钻石型”结构，初级工一般仅占15%，中级工占50%，高级工占到35%甚至更高，而我国仍然是“金字塔型”结构，初级工比例最高，高端

技术技能人才严重匮乏，这已成为建设制造强国的重要短板和掣肘因素。契合产业转型升级、一线技术技能人才质量需求层次上移的实际，迫切需要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提质升级，要求高等职业教育的层次进一步提升、结构进一步完善，加快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

拓宽青年成长通道的重要途径

作为一种类型教育，职业教育延伸到本科层次，适应广大青年对本科教育多元化的需要。

当前职业教育社会地位不高、对优秀青年吸引力不足，产生这种现象的主要原因是，职业教育被限定在专科层次，高职教育扮演了高等教育“兜底”的角色。在社会普遍重视学历层次的大背景下，不少有志于、有潜力从事技术技能工作的人才因学历层次所限不愿选择职业教育。

适应人民群众教育多元化需求，迫切需要增加本科教育的多样性，在现有以普通本科教育为主体的高等教育格局下，增加职业类型的本科教育选择，将更加丰富青年成长成才路径，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提供更多种可能和更坚实砝码。社会期盼构建高水平、高层次的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体系，人民群众希望有更多向上成长成才的通道，并能够通过高质量的职业教育获得稳定的工作岗位和收入，实现技能成才、技能致富、技能报国的梦想。

构建现代职教体系的必由之路

加快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职业本科教育是至关重要的一环，要巩固这一环节的引领性地位，既要学习职业教育发达国家的有

益经验，也要结合中国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成长实际，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大国工匠。

一方面，开展职业本科教育是职业教育发达国家的重要经验。世界经济社会发展历史表明，在一个职业分工结构合理的社会，不仅需要学术型人才，更需要大量的一线技术技能人才（比例超过80%），这也是经济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世界重要发达经济体跳过中等收入陷阱的通行做法。在德国、日本、瑞士等国家，职业教育体系包含各个学历层次，且都建有契合科技进步、产业转型升级、经济结构调整需要的职业本科教育。尤其是以制造业闻名的德国，高水平职业教育是其战后经济快速崛起的秘密武器，并在上世纪60年代末适应经济发展需求开始发展本科层次的技术教育——应用技术大学教育，支撑德国制造享誉世界。我国职业本科教育在培养定位和培养模式上应与德国应用技术大学教育类似。

另一方面，高端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亟待建立一贯式培养模式。近年来，江苏、山东等省份探索建立了多种高职专科与普通本科衔接的培养模式，如“3+2”贯通培养，为高职专科学生学业发展提供了重要通道。然而，由于两类教育在培养定位、评价体系、师资结构等方面的不同，高职专科学生升入普通本科学校后，一般不再按照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的培养模式接续培养，在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等方面的衔接、融通与协调上也存在诸多问题，既是对前序培养资源和成本的浪费，也很难大批量培养出适应现代产业发展需要的高端技术技能人才。因此，稳步发展职业本科教育，增加高职专科衔接高职本科通道的制度设计，在职业教育体系内实施一以贯之的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将有利于实现技术技能人才在职业教育

体系中的良性循环，让“不同类型、同等重要”的战略规划在教育选择路径、学业提升通道等方面真正落实落地，为培养大批急需的高端技术技能人才提供坚实支撑。

坚持职业属性和本科属性

当前，职业本科教育有关工作正有序推进，教育部已发布本科职业学校设置标准、专业设置管理办法、一体化专业目录，本科职业学校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办法也已公开征求意见，各项制度体系标准逐步健全。职业本科教育是职业教育在本科层次上的延伸，是职业教育类型的本科层次。因此，在遵循教育基本规律前提下，开展职业本科教育首先要坚持职业属性，坚定职业教育办学方向，还要坚持本科属性，做好本科教育的职业类型。

坚持职业属性，要做好四个转变提升。在培养定位上，由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向复合型、精深型、创新型技术技能人才转变提升。在培养模式上，由校企合作型向校企融合共生型转变提升。在师资队伍上，由“双师型”向专家型双师转变提升。在服务能力上，由对接产业的“跟跑型”“并跑型”向产业“引领型”转变提升。

坚持本科属性，要推进三个升级。围绕应用研究，推进学术性升级，以技术创新的“有为”，力争更高的社会企业认可度的“有位”。着眼发展潜力，推进基础性升级，既要坚持就业导向，也要兼顾学生学业发展需求。优化动力机制，推进创新性升级，不设禁区、敢于尝试，敢为人先、勇于探路。

作为新生事物和深化教育体系改革的积极探索，职业本科教育健康成长需要政府、家长、学生和社会各界共同呵护和大力支持。面向未来，作为职业本科学校，要始终坚定立德树人

根本任务，坚持扎根职业教育、扎根中国大地、扎根产业发展，增强职教类型自信，坚定不移走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办学之路，培育大批复合型、精深型、创新型技术技能人才，服务区域发展，支撑制造强国。

（作者：吴学敏系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大学党委书记）

深化实验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 激发创新创造活力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司 教育部教师工作司负责人就《关于深化实验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答记者问

近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印发了《关于深化实验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司、教育部教师工作司有关负责人就《指导意见》相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1. 《指导意见》出台的背景是什么？

答：1986年，中央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转发中国科学院和国家教委《实验技术人员职务试行条例》等文件，建立了实验技术人才职称制度，对调动广大实验技术人才的积极性，提高实验技术人才队伍的整体素质，促进国家科技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和职称制度改革的不断深化，现行实验技术人才职称制度存在制度体系不够健全、评价标准不够科学、评价机制有待完善等问题，需要通过改革加以完善。

2016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意见》，明确分类推进各系列职称制度改革的要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积极推进实验系列《指导意见》的研究制定工作，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对实验技术人才的需求，改革完善相应的职称制度，充分激发实验技术人才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2. 《指导意见》出台的过程是怎样的？

答：按照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部署要求，我们组织开展调研论证，梳理研究实验技术人才职称评审政策，围绕实验技术人才职称层级设置、评价标准、评价方式等重点问题，通过座谈会、深度访谈等方式，深入调研了东、中、西部省市高校、中职、中小学及科研院所实验技术人才职称工作情况，充分了解意见建议。在此基础上，起草了《指导意见》初稿。之后，通过召开专家座谈、征求部分地方、科研院所和学校等意见后，形成了征求意见稿，正式征

求了各地、有关部门等意见，并通过网络公开征求意见，充分集思广益，研究吸纳意见，反

复修改完善。近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正式印发了《指导意见》。

3. 《指导意见》对实验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有哪些重要改革举措？

答：《指导意见》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有针对性地提出改革举措，以品德、能力和业绩为导向，形成覆盖全面、设置合理、评价科学、管理规范、管理规范的实验技术人才职称制度。

一是健全制度体系。《指导意见》明确实验技术人才职称设初级、中级、高级，设置正高级实验师，优化职称层级设置，打通实验技术人才职业发展通道。

二是完善评价标准。为进一步明确评价导向，《指导意见》强调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把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放在实验技术人才职称评价的首位，破除唯学历、唯资历、唯论文、唯奖项、唯项目倾向，着重考察实验技术人才对所在单位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实验安全、技术开发或学科专业发展等方面做出的贡献和支撑作用。实行国家标准、地区标准和单位标准相结合，地区标准和单位标准不低于国家标准。对于少数特别优秀的实验技术人才，可制定相应的破格评审条件，在严把质量和程序的前提下，优先评价使用，畅通人才发展通道。

三是创新评价机制。《指导意见》吸收实验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实践成果经验，提出进一步完善以同行专家评审为基础的业内评价机制，灵活采用考试、评审、考核认定、个人述职、面试答辩、实践操作、业绩展示等多种评价方式，探索代表性成果评价，注重代表性成果的质量、贡献和影响力。完善职称评审委员会组织管理办法，健全职称评审委员会工作程序和评审规则。将职称评审权下放至符合条件的高

校、科研机构等不同类型用人单位，发挥用人单位在职称评审中的主体作用。建立职称评审绿色通道，鼓励实验技术人才潜心研究，做出突出贡献。

四是加强职称评审监管。《指导意见》要求完善评审专家遴选机制，明确评审专家责任，严肃评审工作纪律，建立完善评审专家的诚信记录、利益冲突回避、履职尽责考核、动态调整等制度，严格规范专家评审行为，建立倒查追责机制。实行政策公开、标准公开、程序公开、结果公开，加强对职称评审全过程的监督管理，强化自我约束和外部监督，突出评审公正性。

五是强化结果应用。《指导意见》要求坚持职称评审与岗位聘用紧密结合，将通过评审的实验技术人才聘用到相应岗位，及时兑现工资等相关待遇，实现实验技术人才职称评审与岗位聘用的有效衔接。加强岗位考核管理，在岗位聘用中实现人员能上能下。

4. 对贯彻落实《指导意见》有哪些要求？

答：深化实验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是进一步加强实验技术人才队伍建设，激发创新创造活力的重要举措。为确保改革顺利推进，《指导意见》对组织实施、贯彻落实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

一是加强领导，明确职责。各地区、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改革的重要性，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会同教育等有关部门负责职称政策制定、制度建设、协调落实和监督检查，用人单位根据本单位岗位设置和人员状况，自主组织开展职称评审或推荐本单位实验技术人才参加职称评审。

二是结合实际，周密部署。各地区、各部门要紧密结合实际，切实抓好改革的贯彻落实。要开展全面深入的调研，充分掌握本地区科研院所、高校、中小学等实验技术人才队伍状况，发现、研究和解决实践中遇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细化政策举措，周密安排部署，落实改革要求。

三是加强宣传，平稳推进。各地区、各部门要妥善做好新旧政策衔接工作，深入开展政策宣传与解读，加强思想引导，妥善处理改革、

发展和稳定的关系，确保改革实施工作平稳有序进行。

建构高职青年教师“五航”培养体系

青年教师是高职院校师资队伍的生力军，在教学、科研和管理中起着重要作用。然而，当前高职院校存在青年教师入职培养单一化、结对传帮带形式化、企业实践短期化、考核评价同质化、发展培训盲目化等问题。如何扭转不良局面，促进高职青年教师健康稳步成长？作为国家“双高计划”（A档）建设单位，金华职业技术学院围绕青年教师的师德师风、教育教学、应用研究与社会服务等素质能力要点，探索涵盖“一年培养、二位导师、三大项目、四型条件、五类素质”的青年教师成长“五部曲”，形成入职启航、结对护航、实践续航、评价引航、发展远航的“五航”培养体系，为学校高水平发展提供了坚实有力的青年人才保障。

按需供给，一年入职培养助启航

高职青年教师的入职培养，对青年教师适应工作环境、完成角色转变，具备职业教育所需的基本素质和能力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然而，新入职青年教师的就职岗位、学历学位、求学和工作经历等方面都存在较大程度的差异性。在制订入职培养方案时，要充分考虑到这些不同之处，精准分类、顶层设计、按需供给。一是明确学习目标。对青年教师提出“树立一个理念（以学生为中心理念）、学习两种理论（职教理论和专业理论）、开展三种实践（专业实践、教学实践、信息技术实践）、争当‘四有’好老师”的学习目标，并要求在学习工作中践行“学中做、做中学、学中研、研中创”。二是更新项目体系。入职培养应包含基础模块，史校情普及、师德师风建设等内容；教学模块，如教育教学理论、教学设计、教学信息化应用等内容；发展模块，如应用研究、社会服务、学生思政等内容，并可根据个人需求有机组合。三是构建质量闭环。形成由“需求分

析、目标定位、内容优化、过程管理、评价反馈”等环节组成的首尾相继、良性循环的质量提升闭环。

教学相长，两位结对导师齐护航

职业教育要求教师具备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能力的“双师”素质。在开展教师“传帮带”工作中，校企可各指定一位导师，依据自身专业特长，帮助青年教师制订并实施成长计划，规避“曲线”发展误区，助力“直线”高质成长。

在校内，遴选教龄5年以上的同专业高级职称教师与青年教师结对，在职教理念、教育教学、创新服务、竞赛指导等方面一对一指导；在合作企业，联系专业对应的技术技能大师、管理精英作为实践导师，在职业操守、岗位职责、技术技能等业务上面对面示范。对如期完成培养计划的导师，指导工作量计入教学业绩并按考核结果兑现指导补贴；还可通过开展优秀导师分享交流会等形式，树立典型、传播经验。

入企磨炼，三大实践项目强续航

作为高等教育的一种类型，高职教育既有高教性又有职业性，与行业企业的关系是紧密结合、相辅相成的。设置青年教师易于参与、乐于投入的企业实践特色项目，是加快其专业技术技能水平提升的重要路径之一。

一是分层分类社会实践项目。将教师社会实践从原先单一片面、短期零散的“自由式”行为扭转为分层分类、内容多元的“组合式”行动，即专业教师、其他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按需分别开展为期6个月、1个月或1周的工艺改进、技术升级、产品研发、课程开发和文化调研等不同层次的实践性项目。二是问题导向访问工程师项目。以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为重点，推进青年教师入企担任访问工程师6个月以上和申报1个校企合作项目。加强项目

过程管理，重点关注项目成果反哺教学的“量”和“度”。三是产学研创横向合作项目。鼓励青年教师深入企业、科研院所、政府部门等，参与研发、工作或实习，增强自觉投身经济社会发展主战场的意识与能力，提升教育教学能力，提高科技开发能力和创新能力，进而反哺教育教学与课程建设。

个性发展，四型评价条件保引航

推进高职教育高质量发展、建设高水平院校和专业，离不开类型丰富、能力互补的高水平师资支撑，青年教师具备可塑性强、发展潜力大等优势特征，是师资队伍建设和发展重要的预备队和生力军。青年教师可按评价条件的指引方向，延伸个人发展视域。

一是设置四类评价条件。在专业技术职务自主评聘办法中，按照教学为主型、教学科研并重型、科研为主型、社会服务与推广型等四种类型科学设置评价标准，用“基本条件+标志性成果”绘制不同类型的发展轨迹，引领青年教师成长为教学名师、应用技术研发专家、职业教育专家、产教融合服务专家。二是实施四类评审权重。根据不同类型的教师工作业绩分别设置权重，如“教学为主型”教师业绩考量的重心是教学，教学工作权重占比应为最高；“科研为主型”教师则主要考量其科研业绩，以“项目+论文”为主；对“社会服务与推广型”的教师，则弱化论文要求，重点考量其团队、服务社会业绩。

校本培训，五类发展素质促远航

教师校本培训应基于学校资源及教师自身发展需求，扎根一线教师群体，以丰富的组织形式与经验成果，力促教师不断发生嬗变。

一方面，积极开发校本培训项目。紧扣高职青年教师队伍高水平发展需求，通过主动委托与招标立项两种形式，充分挖掘校内名师的

“看家本领”与“拿手绝活”，开发先进教学理念、专业与课程建设、信息素养提升、研究能力提升、跨文化交流等五类素质提升校本培训项目，为青年教师的后续发展添能加油、扩展里程。另一方面，强化发展学时应用。通过实行教师发展学时制，将教师发展学时作为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的基本条件之一，为青年教师高质量参加教师发展活动提供制度保障。

（作者吴杨伟系金华职业技术学院人事处副处长、教师发展中心办公室主任）

“我的课堂我改善”——日照职院“课堂革命”的校本实践

“无论是五步还是六步、七步教学法，它们的背后都隐藏着一个原理——就是学生自主解决问题的思路和程序是什么，我们的教学过程就应该是什么！”近年来，日照职业技术学院全面开展“课堂革命”，学校现代汽车学院首创“我的课堂我改善”活动，引进企业精益生产的改善理念，把“课堂革命”的主导权交到了每位教师手中。老师们开始主动研究课堂，把有效教学作为自觉追求，而课堂也在悄然发生变化。

将企业的改善理念引入课堂

启动“课堂革命”后，“改到痛处是教师”，如何吸引教师把精力聚焦到课堂上来？现代汽车学院院长牟盛勇一直在苦苦思索。一次偶然的的机会，合作企业山东五征集团的“改善”理念触发了他，变“达标”为“改善”，化“被动”为“主动”，每个人有了改善的意识，好产品自然就源源不断地生产出来，“我们也搞一个课堂改善活动！”——“我的课堂我改善”活动由此开启。

刘成好老师带来了第一期课堂教学改善案例分享：模拟实训，让理论知识动起来。针对专业基础课程理论性强、学生学习积极性弱的问题，他以“发现问题—分析原因—改善策略—实施成效—反思”的思路，展示了自己通过课堂设定“做中学”的目标、引入模拟实训、开展第二课堂改善等措施，完成了学生“由看到干，由干到专，由专到精”的转变。有了好的开局，更多的老师开始行动起来，崔英玲老师分享了“前置学习，让课前预习真正发生”，孙丽君老师分享了“多元评价，把积极性调动起来”……“我的课堂我改善”逐步走向共识、走向常态、走向深入。

就是要把“井”打在课堂上

“课堂是我们的责任田，我们就是要把‘井’打在课堂上。只要坚持打，打到一定深度，就有奇迹。”日照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厉建刚在一次参加“我的课堂我改善”教研活动中，深有感触地说。

围绕提高课堂教学质量，“案例分享”“读书交流”“优课赏评”等板块使活动内容更加丰富。老师们不仅掌握了方法、拓展了思路，而且将持续改善的理念深深印入心灵。“为什么搞了那么多课改，到头来课堂变化不大？原因是以前的改革都是自上而下的，老师们大多是被动接受的，不是主动的、自发的。改善课堂，必须触动心灵。只有老师们想改、乐改，才改得动、改得成。”现代汽车学院院长牟盛勇说。

一切教改到课堂，“改善”的效果实实在在地体现在了课堂上。在教学目标上，由单纯重视知识技能的教学到现在开始有了思维训练和情感教育。在教学内容上，来源于真实岗位任务的项目设计逐渐替代了原来的章节教学，新的产业技术内容引入到课堂。在教学组织上，几乎看不到老师像过去一样“满堂灌”，取而代之的是学生们围绕一个个任务，忙得不亦乐乎。“课堂不再让人昏昏欲睡了，每堂课都有任务，要想完成还是很紧张的，而且学有余力的同学还可以在第二课堂活动中挑战更有难度的创新设计项目。”汽车制造与装配技术专业学生李照东说，在之前举办的第十一届山东省大学生科技节“五征杯”智能汽车设计大赛上，他凭借在第二课堂上设计的“电动汽车节能驱动系统”获得了大赛一等奖。

改善即成长

教到深处是做人，改到深处是师心。随着活动的深入，老师们对“改善”有了新的认识，

“我的课堂我改善”也被赋予了丰富的含义：教师是课堂的第一责任人，我的课堂“我”必须改善，我的课堂必须“我”来改善，改善课堂就是改善“我”自己。改善即成长，课堂改善也刺激着教师们不断改善自己、成长自己。

随着活动的深入，无论是组织者还是参与者都认识到，为了提升课堂，不能再把目光局限于课堂。怎样的教学才是有效的教学？有效教学应该是有效益、有效率的教学。仅仅把课堂教学抓好只是做到了“有效率”。我们教的内容是否做到了“有效益”，让学生“学而有用”呢？我们的课程能不能与产业发展同频共振、与岗位需求无缝对接？另外，随着课堂形态的改变，“讲”的课堂成了“做”的课堂，传统教学变成了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对教师的实践技能、信息化应用能力无疑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我们的老师能不能“拿起书本能讲理论、挽起袖子能干活儿”？能不能应对人工智能、数字经济的挑战？这一切都对教师提出了更大的挑战。

针对这些问题，现代汽车学院在课程化设计上开展了教师集中技能练兵活动，练兵场地选在威亚发动机、派沃泰变速箱等企业的生产车间，企业师傅手把手地指导。通过校企岗位互通互聘，10名企业技术人员成为学校兼职教师、创业导师、产业教授，14名教师受聘为企业内训师、讲师、经理助理，实现教师员工双重身份。学院还开展了全员信息化教学过关活动，所有课程通过学校课程云平台上线。

“蚯蚓掘土无止境，掘到深时自有光。”在高职院校高质量发展时期，课堂教学始终是质量提升的最终落脚点。“我的课堂我改善”活动，用“改善”理念，为我们掘出了一粒微光——教育大事，必作于细。

上海海洋大学：“三全育人”创建优良学风 助力学生发展

近年来，上海海洋大学爱恩学院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三全育人”为工作抓手，立足于中外合作办学特点，于2017年10月成立了学业促进工作室。工作室由学工搭台、教师指导、学生自主管理，旨在促进优良学风建设，探索协同育人新机制，服务学院人才培养目标。

作为爱恩学院学风建设的特色平台，学业促进工作室始终坚持从学生学业发展的实际需求出发，有效链接专业教育资源，积极发挥朋辈引领力量，促进学生知识、能力和综合素质协调发展。工作室由学生自主管理，根据学院学业特点，创设了主席团、信管学习部、市营学习部、小英部、传媒部、志愿服务部等，分工合作，共同分享。

学业促进工作室在学期不同阶段，对有学业困难的学生群体开展具有针对性的特色学业指导活动。通过吸引各年级“学霸”，链接校友资源，组建优秀学生库，着力打造“学霸微讲堂”、学伴计划、小导师计划、答疑坊等特色品牌活动，充分发挥朋辈互助、以优促学的先锋引领作用。

学业促进工作室根据学期进度、学期重点和学生学业需求调研情况，制定本学期项目计划，设计每月活动排片表，邀请专业课教师、朋辈群体、资深校友等，通过线上线下多种方式实施，确保周周有活动。

建立灵活且有张力的平台管理机制，打造优秀朋辈人才队伍

爱恩学院学业促进工作室可持续性发展的基础是不断吸收具有朋辈榜样品质的工作成员。在学习互助过程中，朋辈分享人毫无保留地分享自己学到的知识、自己想到的解题思路，让困惑不解的同学豁然开朗，让参与学生充分受益。朋辈分享人能够在保持自身成绩名列前茅

的同时为身边的同学答疑解惑，分享学习资源，并且在分享的过程中巩固知识、锻炼演讲能力和逻辑思维能力。小组学习可以给朋辈成员提供一起学习的机会，增强成员凝聚力。通过学业促进工作室平台，爱恩学院学生在学业方面有不同程度的收获和进步，课程通过率有了稳步提升，学风建设进一步加强，项目得到了学院师生的一致好评。

构建全程化、全面化和信息化的学业指导，以实效促学风

学业促进工作室针对不同学业困难学生群体和学期不同阶段，所开展的特色学业指导项目不同。对不太适合大课堂集中辅导的同学开设“三人行”辅导；针对普遍难度比较大的课程开设“大神”答疑；针对期中比较容易松懈的现象敲响警“中”；针对期末复习要点开设期末直通车。同时，针对不同年级学生提供个性化的学习指导，如为升学深造学生分享考研、出国申请经验；为即将毕业大四学生提供职业规划与职业指导，使学生深入认识专业前景、多样发展方向、自身发展意愿和潜力。学生通过参与讲座，面对面交谈等方式，以明确自身发展意愿为基础，能够主动规划各阶段学习目标，受到未来深造计划、就业计划甚至职业发展计划的激励，提高学习主动性，从而促进学风建设。

拓展平台内容，实现线上线下全覆盖，以创新增特色

学业促进工作室线下依托优秀朋辈资源，积极开展线下学业分享、学科竞赛、授课老师专访等活动，重点打造“学霸微讲堂”、学伴计划等品牌项目；线上通过“爱恩学业促进工作室”公众号推送思想引领和助学等相关文章，围绕“爱与感恩”精神传承、学习资源分享、英文时刊精读等内容打造包含“爱印记”“爱

分享”“爱英采”“爱阅读”等“爱”系列内容，全面搭建了学生自助互助、师生有效沟通和学院学风引领的平台。据不完全统计，学业促进工作室年度累计开展分享交流会 30 余场、培训讲座类 10 余场、承办竞赛类 10 余场、开展茶叙团建类 10 余场、开展一对一结对帮扶 60 人次，不定期开展个性化学习辅导，平均每周推送 3 篇关于思想引领和助学文章，开展授课老师专访，公众号总浏览量达 20000 余人次。

铸魂育人，不断推进思政课混合式教学改革

近年来，上海交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政课教学改革工作以价值引领为使命担当，坚持立德树人、铸魂育人，锐意进取不断探索教学模式改革，取得了教学实效性的提升，教学成果奖的突破。思政课教学改革呈现出螺旋式上升态势。

【改革措施】

将集体备课升级为“五步骤”课程开发。上海交大马克思主义学院通过将思政理论课的集体备课升级为“五步走”课程开发机制，解决好集体备课机制升级优化问题，进一步促进思政理论课“八个相统一”的实现，通过课程开发式集体备课全面建成了在线开放课程并上线。

建立“主讲教师—任课教师”功能互补机制。

上海交大马克思主义学院在思政课师资中设置了两种角色：主讲教师和任课教师。主讲教师的职责是：教学专题内容的讲授。严格依据教材和教学大纲，从情理切入、加事理佐证、以学理服人，突出重点详略得当，深入浅出地讲授教学内容。任课教师的职责是：围绕教学专题根据特定教学班学生的特点进行补充阐释、组织学生进行小班讨论，并对学生的学习进行辅导答疑。各门思政课程教研室的组织工作是具体实施落实的支柱，组织各门课程教师完成课程具体内容安排、教师角色分工、主讲教师和任课教师之间的统筹协调，对运行情况的及时梳理汇总和调整等工作。“主讲教师”和“任课教师”建立了“交替轮战、梯次推进”机制，从而有效避免教师能力的单一化，促进教师职业能力的全面发展。同时，学院依托学校技术部门，专门设立了思政课程建设服务组，为教学提供网络技术支持、课件制作、资料搜集等相关服务工作。成立教学质量控制督导工

作组，对思政课教学课前、课中、课后三个环节进行针对性督导。教学安排和实施环节具备和学生进行直接沟通和思想建构的平台，使思政课教学围绕学生思想健康成长不断优化。在云端技术平台开展“普教+滴教”结合式教学。

主讲教师侧重于普遍的共性化教育，任课教师侧重于有针对性的个性化教育。两种分工的结合实现了“普教”和“滴教”的功能结合，以不同的方式发挥着同样重要的作用。新模式充分利用现代化网络技术平台，具有“统分结合”的特征，既可以实现课程教学内容的规范、权威性和教学进度的一致性，又可以通过分组讨论有针对性地解疑释惑。根据教学效果合理安排教学时长比例，实现直播教学为主体、录播视频为辅助、线上讨论为支撑的教学模式，提升了教学效率。

情理融入、事理佐证、学理服人的教学内容研究。

上海交大马克思主义学院在教学要点统一的基础上采用多样化教学呈现形式。以分为主的一次备课+以统为主的二次备课+以分为主的三次备课。既注重整体知识体系的系统性，又注重发挥教师的能动性和创造性。情理融入注重心理学规律的运用；事理佐证注重案例库的建设和运用；学理服人通过理论教学的科学性来实现教学目标。强化教师团队意识，将有效做法在集体备课平台沟通交流学习，实现共同提高。

建设国内首家教学服务中心。

学院探索创设了国内首家思政课课程服务中心，全面优化教学质量；由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博士生任课程助教。与院系对接，开展学生情况调研，了解学生思想状况，为教师授课重点提供参考建议。结合学生思想疑点、社会热点、

教学重点研发案例，关注学生课堂表现与授课效果，组织开展分组讨论。根据学生需要进行个别辅导，指导学生开展社会实践活动。

【改革成效】

第一，思政理论课通过课程开发式集体备课全面建成了在线开放课程并上线，四门本科生思政理论课已经全面上线。“云端思政课教学共同体”初现雏形、思政课在线直播教学平台初步建立，实现了对思政课原有教学样态的根本性超越。课程开发式集体备课机制发挥了立德树人、铸魂育人重要作用，教师们彰显了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者的使命与担当。

第二，“主讲教师—任课教师”功能互补机制和“普教+滴教”结合式教学，将“大班教学、小班辅导”搬到虚拟空间，实现了思政课直播教学全覆盖，在线教学期间收到良好成效，满足了学生对思政课教学的更高思想需要。全体思政课教师在云端直播授课、在线辅导答疑，20位教学内容审核专家把关教学内容、15位督导保障教学质量，50多位技术保障人员提供技术保障和服务。实现了思政课线上开课率100%，教师参与线上教学工作100%，学院课程微信群建设、技术指导、教学试讲工作100%全覆盖。老师成为了同学们在虚拟空间的“网友”，云端思政课获得了同学们的不断“点赞”，教学工作平稳有序、形式多样，教师学生反映良好。

第三，情理融入、事理佐证、学理服人的教学内容研究，实现了思政理论课将“四位一体”育人理念落到实处，综合运用了心理科学、社会科学相关规律，有效推进了思政理论课“内容为王”的内涵式建设。

第四，思政理论课课程服务中心，为课程建设提供全面的软硬件支持以及技术和组织协调服务，构建了思政理论课课程开发的服务支撑机制。这在思政理论课教学支持机制创新方面在全国具有开拓意义。

打造深化职业教育改革、推进技能社会建设的“河南样本”

为深化职业教育改革、推进技能社会建设，教育部、河南省政府印发《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改革推进技能社会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多措并举打造技能强省。把发展职业教育摆在更突出位置

《意见》明确，河南作为全国重要的经济大省、人口大省，深化职业教育改革、推进技能社会建设，加快培养数以千万计的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是实施促进中部地区崛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重大国家战略的历史选择，是开创高质量发展崭新局面、实现中原更加出彩的必由之路。根据《意见》，要把发展职业教育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树立崇尚技能的价值导向，优化技能社会建设环境，提升技术技能人才供给水平，打造深化职业教育改革、推进技能社会建设的“河南样本”。

在中小学开设劳动教育必修课程

根据《意见》，河南省要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全过程。加强职业院校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建设，培养500名省级课程思政优秀教师，打造200门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重点建设20个左右省级思政和德育工作教育基地。

深入挖掘焦裕禄精神、红旗渠精神、大别山精神等，传承红色基因，建设5个左右在全国具有较大影响力的职业教育红色文化研学旅行示范基地。

营造崇尚技能的社会氛围。在中小学开设劳动教育必修课程，确保每周不少于1课时；职业院校以实习实训课为主要载体开展劳动教育，其中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专题教育不少于16个学时。全面推进职业体验教育，建设100个向社会开放的省级职业启蒙和职业体验基地，开展职业意识及通用技术技能教育。

或将建立春季“职教高考”制度

不断完善河南省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意见》提出，支持河南深化高考改革，建立春季“职教高考”制度，采取“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招生办法，报考人员为职业院校应届毕业生和社会人员，“职业技能”测试成绩所占权重不低于50%。

同时，保持高中阶段教育招生职普比大体相当，使绝大多数城乡新增劳动力接受高中阶段教育。在巩固中等职业学校布局调整成果的基础上，实施河南省中等职业学校标准化建设工程，通过3—5年的努力，推动河南全省公办中等职业学校的办学条件基本达到国家标准。实施河南省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和专业建设工程，重点建设70所左右省级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和100个左右高水平专业（群）。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集中力量至少办好1所残疾人高中（部）或残疾人中等职业学校（班）。

专科层次职业教育方面，实施河南省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和专业建设工程，重点建设30所左右省级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和50个左右高水平专业（群）。

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方面，支持河南扩充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资源，多路径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优化本科院校布局。支持河南广播电视大学按照《国家开放大学综合改革方案》转型建设河南开放大学。

在河南打造产教融合发展平台

《意见》提出，要在河南打造产教融合发展平台。实施河南省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发展行动计划，支持郑州市建设国家级产教融合试点城市，重点培育5个左右省级产教融合试点城市；支持河南建设一批国家级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产教融合型企业。

完善校企合作激励政策。鼓励有条件的在豫央企和省属国企率先成为产教融合型企业，对纳入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培育范围的试点企业，兴办职业教育的投资符合规定的，可按投资额的30%抵免该企业当年应缴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支持河南1—2所院校转型为职业技术师范大学。在提升河南省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方面，《意见》明确，要允许学校按编制数额20%左右的比例自主招聘兼职教师。对职业院校引进兼职教师的，同级财政可统筹资金予以支持。支持河南1—2所院校转型为职业技术师范大学，分专业支持一批高水平工科院校举办职业技术师范教育。

在教材方面，建设一批具有河南特色的省级规划教材、200种左右校企合作开发的地方特色教材，切实提高教材建设水平。另外，要每3年修订1次教材，其中专业教材随信息技术发展和产业升级情况及时动态更新，重点建设河南省职业教育数字化教学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开发、建设30个左右省级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1000门左右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推进技能学习终身化

《意见》明确，河南要大力实施“职业院校全面开展职业培训促进就业创业行动计划”，重点加强面向离校未就业高等学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高素质农民、残疾人、去产能分流职工、企业职工等群体的职业技能培训，年培训人次不低于在校生数的2倍。每个县(市、区)至少建设1所实体依托的社区学院和1个养教结合的老年教育中心。

同时，河南将开展国家资历框架试点。结合1+X证书(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工作，有序建立多领域学习成果互认联盟组织，探索学习成果互认标准，建立若干个学习成果认证分中心，建立学习者个人学习账户和终身学习电子档案，逐步推进学校之间，

学校与行业、企业、培训机构之间实现学习成果互认，逐步实现学历教育 and 非学历教育相互融通，搭建技能人才终身学习和职业生涯发展“立交桥”，为国家资历框架建设积累经验。重点打造10所左右乡村振兴人才培养优质院校根据《意见》，河南要探索涉农院校人才培养新机制、新模式，重点打造10所左右乡村振兴人才培养优质院校，推动优质院校改革提升涉农专业，围绕农业农村发展建设新专业，加快推进乡村振兴带头人培养。重点建设30个河南省乡村振兴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示范基地和60个示范专业点，着力培养培训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技能人才支撑。

公办高等职业学校生均拨款水平应不低于12000元。加强职业教育，提供经费保障。《意见》提出，河南要优化教育支出结构，持续加大职业教育投入，确保新增财政性教育经费向职业教育倾斜，确保教育费附加用于职业教育的比例不低于30%。拓宽办学筹资渠道，鼓励社会力量捐资、出资兴办职业教育。全面落实公办职业院校生均拨款制度，足额落实生均经费标准，逐步提高公办中等职业学校生均财政拨款水平，可适当高于当地普通高中，公办高等职业学校生均拨款水平应不低于12000元，并根据发展需要和财力逐步提高。(全媒体记者李娜)